

《教会历史(上册)》

目次:

- 01 教会产生以前的犹太历史和宗教背景
- 02 教会产生以前的罗马历史和政治背景
- 03 教会产生以前的希腊历史和文化背景
- 04 初期教会(一)——教会的根源和产生(主后 0~30)
- 05 初期教会(二)——使徒时代的教会(主后 30~100)
- 06 上古教会(一)——使徒后的教会(主后 100~325)
- 07 上古教会(二)——帝国教会(主后 325~476)
- 08 上古教会(三)——教皇权势发展时期教会(主后 476~1073)

01 教会产生以前的犹太历史和宗教背景

【被掳时期——巴比伦时代】主前六百零五年，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兴起，歼灭亚述帝国，称霸米所波大米平原一带。当时，埃及的法老王尼哥，企图挽救垂亡的亚述，派兵合攻巴比伦，却在迦基米施一役，被尼布甲尼撒王打得落花流水。于是巴比伦的大军，趁战胜余威跟踪穷追埃及的败兵南下，结果叙利亚、外约但、犹大等地都一一落在尼布甲尼撒王的掌握中，就都俯首称臣。后来因犹大屡次背叛反抗巴比伦，前后三次被巴比伦派兵讨伐。结果，圣殿被毁，圣城耶路撒冷被夷为平地，变成废墟荒堆，许多王族、贵胄、富户、巧匠、勇士，并财物等都被掳到巴比伦去，在那里服劳役，缴纳重税，但在宗教上仍享有极大程度的自由。

【回归时期——波斯时代】主前五百五十年，波斯王古列崛起，吞灭玛代国，成为西亚(伊朗高原一带)一大强国。主前五百三十八年，更歼灭巴比伦国，将犹大列入波斯帝国辖下的一省，统治达两百年之久。其间，波斯王善待被掳到巴比伦居住的犹太人，允准他们自由回归祖家，故前后有三次回归运动。第一次是在主前五百三十七年，犹太人在所罗巴伯、祭司约书亚等人率领之下，回归耶路撒冷并开始重建圣殿。第二次是八十年后，即主前四百五十七年，在文士以斯拉率领之下，回归犹太地，教训以色列人遵守摩西律法。第三次则在四百四十五年，由当时在波斯王亚达薛西手下担任酒政的尼希米，率领百姓修造耶路撒冷城墙。

【熬炼时期——希腊时代】主前三百三十年，欧洲的希腊兴起，亚历山大大帝征服埃及、亚述、巴比伦、波斯，而称霸当时的世界，置犹太地于其帝国辖下。亚历山大大帝死后，帝国被手下四个大将瓜分。其中，西流古统治叙利亚，多利买占据埃及，彼此连年争战。犹太地因位于叙利亚和埃及之间，成了他们的战场，两大势力在此展开拉锯战，耶路撒冷不断易手换主。犹太人如同处在两大磨石中被磨，真是苦不堪言。

【中兴时期——马克比时代】叙利亚的安提阿古王，于主前一百九十八年征服巴勒斯坦(即犹太地)。安提阿古四世对犹太人极其暴虐，毁坏耶路撒冷，污秽圣殿，在祭坛上献猪，在圣殿中为宙斯设立祭坛，用各种严刑迫使犹太人放弃信仰，结果引起了马克比反抗战争。这战争是犹太历史中最壮烈英勇的奇迹，祭司马他提亚和他的五个儿子们，领导一些忠贞的犹太人，屡次击败占绝对优势的敌军，必败而胜，最后于主前一百六十五年攻克耶路撒冷，洁净并重新献殿，这就是主耶稣在世时「修殿节」(约十 22)的起源。于是马他提亚家世袭的祭司们，集犹太宗教与政权于一身，统治独立的犹太国约有一百年之久，史称马克比时代。

【亡国时期——罗马时代】主前六十三年，犹太国为罗马帝国大将庞贝所征服；派以东人(以扫后裔)安提帕特为犹太总督，犹太人从此在罗马铁蹄下苟安度日。主前三十七年，安提帕特之子大希律，被封为犹太王。大希律为了讨好犹太人，重建圣殿，极为壮丽。但是他生性凶残，耶稣降生时屠杀伯利恒四境婴孩的就是他(参太二 16)。大希律死后，其国土由他三个儿子分领：亚基老王统管犹太地、撒玛利亚和以东地；希律安提帕统管加利利和比利亚地；腓力则为约但河东北部分封的王。主后六年，亚基老王因行为失检被放逐，犹太地遂成为罗马的一省分，由罗马派巡抚直接治理。将主耶稣钉十字架的罗马巡抚本丢彼拉多，任期自主后二十六年至三十六年。主后四十一年至四十四年间，犹太地曾经短暂归大希律之孙亚基帕王第一的管辖。其后，又归历任罗马巡抚辖治，其中包括使徒行传第二十一章中的腓力斯，和第二十四章中的波求腓斯都。由于历任罗马巡抚贪财搜刮，犹太人切齿痛恨，遂于主后六十六年爆发了反抗罗马统治的大革命。战争持续至主后七十年，罗马大将提多攻陷耶路撒冷城。罗马兵丁逢人便杀，城中血流成河，又纵火焚烧圣殿和民房。后来罗马兵丁把圣殿墙壁的石头逐一拆掉，好挖取被火熔化流入石缝中的金子，这就应验了主耶稣所讲的预言：「将来在这里，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不被拆毁了」(太廿四 2)。从那时候起，耶路撒冷一直被外邦人所占据践踏，犹太人也从此国破家亡，被逐分散在世界各地，几达二千年之久。

【由希律王推算耶稣降生之年】希律王(太二 1)，即大希律，是以土买人，就是以东人，以扫的后代，主前三十七年被罗马封为犹太国的王。以东子孙坐在大卫宝座上是犹太人所憎恶的，他为要讨犹太人喜欢，为他们重建了所罗巴伯时的圣殿，自主前十六年动工，共计造了四十六年才完工(约二 20)。全是用大理石修建的，大理石柱有高达五丈者，用了黄金三十吨。但他为人强暴，曾杀过妻子和九个儿子(犹太人为反对他，曾一次在橄榄山起义，主要的领导团体是爱国的奋锐党)。他为

着要把弥赛亚斩草除根，而竟杀了伯利恒和四境内两岁以里的婴孩，他知道犹太人不喜欢他，但他竟以暴力维护他的政权，屡次杀人，他的后裔也是这样。为杀婴孩这事，犹太人曾上告罗马。希律是死于 A.U.C.(罗马纪元的缩写)七百五十年逾越节前，主耶稣降生至少比希律之死早一年或二年，而 A.U.C.七百五十年乃正是公元前三年，故主耶稣应是在公元前四年或五年降生的，这就是说现今的公元至少是少算了四年或五年。

【七十士译本】七十士译本(The Septuagint)是旧约的希腊文译本。译成于亚力山大城，那里有许多讲希腊话(希利尼话)的犹太人。相传由于埃及王多利买非拉铁非(主前 285~247)的请求，耶路撒冷派了犹太的七十位语言学家到埃及去翻译旧约。先译摩西五经，其余各卷陆续译成。翻译者共七十人，所以称为七十士译本。某些与此译本有关的传说是不可靠的。通常认为七十士译本的翻译工作，确自多利买非拉铁非王在位时开始，一百年后完成。希腊文是当时通行世界各地的文字。基督在世时，七十士译本已经在犹太人中通用。新约也是用希腊文写的，新约引用旧约的地方，多取自七十士译本。

【公会】公会可说是起于约沙法时，他曾「从利未人和祭司并以色列族长中派定人，在耶路撒冷为耶和华判断，听民间的争讼」(代下十九 8)；或是依摩西时七十长老的组织而组成的(民十一 16~17)。是七十二个人，第一部分是大大祭司和二十四班祭司的首领；第二部分是文士或律法师；第三部分是长老、族长；大大祭司是主席，两个副主席坐在两边，其余坐成一半圆形。公会聚处是在圣殿院内，或是在锡安山的东边。耶稣在大大祭司府内受审是不合法的。这公会是最高法庭，在主耶稣时他们已失去了执行死刑权，而只保留下判决死刑权(参约十八 31)。公会(Sanhedrin)的原文字意是「坐在一起」。虽然当时的巴勒斯坦是在罗马的统治下，但是公会仍有主权管理这一省的内政和宗教上的事务。

【会堂】会堂起于撒母耳时的先知学校(撒上十 11，十九 20~24；王下二 1~18)，等到被掳后没有圣殿可以敬拜神时，会堂因之渐渐发展起来，到耶稣时，单是在耶路撒冷的会堂就有四百处之多。会堂内有抄写的圣经，前边有长老们面对会众的座位。有时会堂也当小法庭之用，「赶出会堂」是当时一个严重的刑罚。如果会堂的人数太少，他们就建立一个祈祷处；他们多喜欢在河边、海边，以便施洗；在外邦，他们欢喜在城外，免得染到外邦人的污秽。管会堂的人，是很有地位的，并不是看堂的门房，他们的责任是：(一)召集会众，(二)保管圣经，(三)维持秩序，(四)请人读经或讲话。

会堂(Synagogue)开始于犹太人被掳的时候。那时圣殿已被毁坏，国民流散各处，所以凡有犹太人的地方，就需要有聚集敬拜神及聆听神言的场所，会堂乃应之而生。犹太人归回本国后，会堂继续存在于国内，及国外有犹太人的地方。国内每一个较大的镇市中，都有一个以上的会堂。耶路撒冷虽然已有圣殿，但也有许多会堂。

使徒行传叙述，只要帝国里何处有犹太人存在，何处就会有会堂存在。保罗无论访问任何一个城市时，总是在会堂里开始作见证。教会初期的集会及集会所，仿效会堂的地方不少。

【法利赛人】起初是一班热爱祖国、虔诚为神的人，因着大祭司西门为己而不为神，他们就与马克比党分开了，所以他们的敌人叫他们为「法利赛党」(意即「分开」)。他们尽力守律法和遗传，叫自己高过普通的人们，所以法利赛人这名词也就成了他们宗教的宗旨了。他们因着注重守律法，就渐渐趋于注重外面，而忽略了内心；他们在路口上祷告，衣服袖子放宽了，行路仰天，免得看见妇女；他们对人严格，外面死守规矩，但内心却依旧败坏，所以「法利赛人」这名词，后人竟把它作「假冒为善」解释了。法利赛党原分两派，也就是两个学校：一是沙买派，反对学希腊文化，十分守旧固执，他们非常反对耶稣；二是希列派，是开明的，肯吸收外国的文化，保罗的先生迦玛列就是希列的孙子。

【撒都该人】本是所罗门王时代大祭司撒督的名字，后人用此名称呼他们的党。他们反对法利赛党只讲热心而忽略道德的行为；他们注重道德行为，因此又趋于一端，就是着重行为而忽略了信仰。他们只接受五经而不重先知书，也不接受遗传，所以他们不信鬼魂、天使、复活等道，对弥赛亚国也不关心。他们在政治上很有地位，经济方面都是富户，大祭司亚拿、该亚法都是属于这党。这是法利赛的敌党，更是反对教会的最恶的势力。

【文士】文士起源于以斯拉，在被掳期间大大的发展起来的；文士不是一政党或教派，他们是一些犹太国的学者，是各党中都有的，不过大多数是出于法利赛党。他们主要的责任是抄写律法；宣读律法书和讲解律法，他们更是注重口传的律法，他们自己不写别的东西，只抄写律法，因为恐怕混乱了律法。可说他们是民间的教师；他们的称呼是拉比，再大者称拉班。

【圣殿变成贼窝】圣经记载主耶稣至少曾两次洁净圣殿。当时因远来的犹太人不便带牛羊，所以殿中有验好的牛羊。平日通用的乃罗马钱，犹太人却要用本国钱献给神，所以殿中又有兑换银钱的需要。这些事不为不对，但商人和祭司勾结，从中剥削，妨害敬拜，就不对了。

一般犹太人把属于殿的房子、院子都称为殿。属于圣殿的共有两个院子(参王下廿一 5，廿三 12)，即内院和外院；外院即外邦人拜神祷告的地方。而今大祭司竟剥夺了外邦人的敬拜，而变为取利作买卖的地方，是圣地俗用了。主为着万国人的利益，就赶出了作买卖的人。

【犹太节期】(一)安息日：安息日为休息敬拜的圣日，每七日来复一次，即每周中的末日(礼拜六)。在这一天中，犹太人都被严禁工作，违者须受重罚。

(二)逾越节：这是各种节期中最古的，在四月一日左右举行，是纪念犹太人从埃及的捆绑之下得蒙释放，脱离为奴之地；更是追念天使越过了犹太人的住宅而去击杀埃及人的长子(出十二 1~28)。这个节期共计七日，恰在两个安息日之间，为犹太人旧日最主要的一个节期。各地的犹太人，凡是有力量的，都上到圣城来守节。

(三)五旬节：五旬节就是五十天的节，由开镰收割、献一捆初熟的庄稼安息日的次日(即七日的

第一日)算起,到七个安息日(所以又称七七节,出三十四 22;申十六 9)的次日(又是七日的第一日,共五十天),这天称为收割节,献初熟的土产(不只一捆)。— 牛述光《新约全书释义》

初熟果子的筵席,是在逾越节之后五十天举行。那大约是在五月下旬,这是五谷收成的时候。其中一个礼仪是用新面粉造成两个大饼,举行摇祭。这个节期又是纪念摩西律法的颁布。

(四)赎罪日:犹太历七月初十日,大约在九月底,乃犹太人一年当中最严肃的一个日子,全国宣告禁食,因为这一天,大祭司要带着血进到圣殿的至圣所,为百姓的罪赎罪。

(五)住棚节:每年从七月十五日起(参利廿三 33~44),住树枝搭的棚共七天,纪念他们在旷野住帐棚的情形。有两个火柱,以表示云柱和火柱曾引导他们。又有利未人用金碗由西罗亚池子取水来,由大祭司把水倒在坛上,这是纪念旷野盘石流水的事。倒水的时候,他们都彼此唱:「欢然从救恩的泉源取水」,也述说在旷野盘石流水的故事,同时大家又祈祷,求神赐以及时之雨。

在赎罪日五天之后举行,是为每年所蒙受的福气谢恩;也是纪念以色列人在摩西领导之下,在旷野中漂流四十年的事情。守这节期的方法很有趣味,所有的犹太人都聚集在耶路撒冷,把帐棚扎在山旁、路畔,或是房屋的庭院中,甚至在圣殿院内,他们都在这些帐棚中欢居七日。这节期中有两个特别仪式,即祭司拿着金壶同许多百姓,往西罗亚池子里去打水,然后将水与一壶酒,分别倒在两个有孔的银碗中,漏下祭坛上(参约七 37)。以及在圣殿的妇女院中,竖立四架大金灯台,燃亮四盏大灯,然后绕灯跳舞欢唱。这是最欢乐、奉献最多的节期。

02 教会产生以前的罗马历史和政治背景

【罗马帝国的崛起】罗马是因它在义大利的首都而得名。这罗马城是罗马国的发源地。罗马国建于主前七百五十三年。起初仅是一些小村落联合组成,由一个君王统治。主前二世纪中经过一段长时期的战争、斗争合并后,罗马已成了义大利半岛的霸主。此后两百年,罗马与迦太基(位于今日北非突尼西亚境内)的地中海争霸战中获胜,迦太基被攻陷征服,罗马的领土便伸展至西班牙及北非一带了。迦太基原是腓尼基(Phoenicia)的殖民地,后独立成为一强大的王国,至终战败变成罗马的属地。主前一世纪,马其顿、小亚细亚以及叙利亚也被罗马大军征服拼吞,被改为罗马的省份。主前六十三年,犹太国为罗马大将庞培所征服;犹太人从此在罗马铁蹄下苟安度日。

【罗马帝国的版图】当时罗马帝国的版图,包括全部地中海世界,南自撒哈拉沙漠,西抵大西洋,东界幼发拉底河,北迄多瑙与莱茵二河。

罗马的疆界有极清楚的划分,可保卫帝国免受北方野蛮民族的骚扰。这疆界保持了四个世纪之久。而地中海也不像现在这样触及许多国家的海岸,它只不过是一个连接环绕帝国各省的广大内陆水道。数百个种族在罗马的国境内生存着,比罗马的历史还要悠久的民族,也都在其控制之下。

【罗马帝国的政制】罗马所有的领土，一直到主前二十七年，都是以相同的共和政体的形式来管辖。在这个政体中，国会(元老院)握有极大的权力，此外没有任何势力可以控制政府。

主前五十年，罗马帝国内部发生倾轧、彼此排挤、权力斗争的事件，终至发展而成为庞贝与该撒犹流两人间争夺王位的殊死斗争。主前四十八年，两虎将干戈相见，该撒打败庞贝，遂掌握了军事、行政和司法大权，至主前四十五年被推举为终身的独裁官，即成为罗马帝国的无上主人翁了。事实上，该撒乃是罗马帝国的始皇帝。这时罗马的共和政体不过是徒有虚名而已。该撒犹流死后，该撒亚古士督废除了共和政体而实施帝制，他的统治期间从主前二十七年到主后十四年。他就是路加福音书第二章第一节中所记载的该撒：「当那些日子，该撒亚古士督有旨意下来，叫天下人民都报名上册。」

罗马政府以皇帝和元老院为它两个主要权力来源；元老院由几百个著名有财、有势的领袖所组成，原是一个节制皇帝权力的机构，不过皇帝却不止有权去否决元老院的议决案，也有权去免除一个元老职务，可见皇帝有至高无上的权威。

【罗马帝国统治属地的方法】罗马帝国分作许多省，每一个被征服的国家都要成为罗马的一省。大概每省都包含那些种族相同、文化相合的人民，或者用别的方法将他们集中起来，依照行政的目标统治。每省指派总督(或称巡抚)；也有一少部份为罗马帝国所允许给予特别通融，由该地的君王治理，但仍隶属于罗马的中央政府。故此后来希律可以称王，治理犹太国，而以罗马为宗主国，并且依条例的规定，每年贡输税饷。

罗马的中央政府并不干涉地方的事务，城市财政乃是由他们自己的行政长官治理，他们有自己的法庭，甚至铸造自己的钱币，而不受总督的干涉。犹太人旧有的「公会」，仍有执行摩西律法的权限，大祭司在监督之下，亦得实行其职权。若无政治反动嫌疑，宗教信仰满有自由，人民可以自由在哲学或宗教的教派中选择自己所皈从、所喜爱的，只须这与法律以及公共所承认的伦理教义不相抵触(如古代不列颠的督伊德教徒以人作祭品的风俗，即被禁止)。人民也可以自由宣传所喜欢的任何教理，故此，新约时代保罗四出传道，有几次受到暴徒煽动、攻击时，反能得到当地官厅的保护，这正是罗马政府这种自由政策的反映。

【巴勒斯坦分封的王】在罗马帝国统治下，曾先后让以土买人(即以东人)希律的家族作巴勒斯坦各地分封的王，兹简略叙述如下：首即大希律王(太二 1)，他在位三十七年，为了讨好犹太人，动工修建圣殿，一共花了四十六年(参约二 20)，直到他死后约三十年，才全部竣工。他在位的末年，耶稣基督降生于犹太地的伯利恒。他因怕「那生下来作犹太人之王」的夺取他的王位，就下令杀尽伯利恒两岁以里的男孩(参太二 16)。大希律死后，其国土由他三个儿子分领：(一)亚基老(太二 22)统管犹太地、撒玛利亚和以东地；(二)希律安提帕作加利利和比利亚(Perea)的王；(三)希律腓力作约但河东北部的王。那杀害施洗约翰(太十四 1~12)、被主耶稣称为狐狸(路十三 32)、曾审判过主耶稣(路廿三 6~12)的希律乃是希律安提帕。后来大希律之孙亚基帕第一取得上述三王的领地，又统管巴勒斯坦全地。那杀害使徒雅各、监禁使徒彼得、最后被虫咬死的希律(参徒十二全章)，就是亚基帕第

一。亚基帕第一的儿子也叫亚基帕(亚基帕第二)，是希律王朝最后的一个君王，他就是使徒保罗作见证说：「亚基帕王阿，我故此没有违背那从天上来的异象」(徒廿六 19)的那一位王。

【犹太地历任罗马巡抚】新约圣经所提到的罗马巡抚如下：(一)本丢彼拉多(Pontius Pilate, 主后 26~36年)：希律亚基老王在主后六年被废，罗马皇帝便差派巡抚治理犹太地。本丢彼拉多乃是第五个巡抚，在他的任内，耶稣基督受他审问而被定死刑(参太廿七 1~26)，以致遗臭万年。主后三十六年，他被革职查办，解到罗马御前受审，国王将他定罪，流放高卢，最后自尽身亡。(二)腓力斯(Felix, 主后 52~60年)：主后四十一至四十四年间，犹太的治权一度又转到希律亚基帕第一手中。希律亚基帕第一死后，犹太全地又重新划归罗马巡抚所管辖。腓力斯娶了亚基帕第一的女儿土西拉(Drusilla)为妻，他在任内，曾故意搁延审判使徒保罗达两年之久，目的是指望保罗行贿以恢复他的自由(参徒廿四 1~26)。(三)波求腓斯都(Porcius Festus, 主后 60~62年)：他上任后接办保罗的案件(徒廿四 27~廿五 12)，他虽充分知道保罗无罪，但为讨犹太人喜欢，想要在耶路撒冷审断，保罗为了保命，只得上告于皇帝该撒。

【公会为何把主耶稣交给彼拉多审问】主耶稣第一次受审时，是夜间在大祭司面前受审(参太廿六 57；可十四 53)，这在律法上并无地位，所以必须在白日由公会来判决。公会可以定罪，但无权执行，故此案必须带到彼拉多面前，因为他代表罗马，指挥军队及执行死刑(军人执行)。当时罗马政府的高级代表亦要参加公审。

【钉十字架的刑罚】钉十字架是当时罗马人执行死刑的一种方式，用熟铁大钉，穿过手腕和踝骨，将受刑人钉在十字架上。如果受刑人的生命拖延太久，兵丁就打断他的腿以加速其死亡。只有奴隶、最下贱的罪犯和非罗马公民的犯人，纔被处此刑。

【罗马帝国对基督教的影响】罗马帝国异于以前的亚述、巴比伦、波斯和希腊帝国，它是一个整全的国家。它吸收了不同(甚至不和)的文化，使不同种族的人都成为罗马人。罗马帝国借着政府统一的体制、军队的训练(很多其他民族的人也加入罗马军队)和罗马文化的潜移默化，使高卢人、西班牙人、德意志人、叙利亚人、希腊人和很多其他种族都罗马化。直至今日，罗马法律、罗马文学、拉丁与希腊的宫廷语言，仍然影响着地中海沿岸的国家。

罗马帝国于五百年之中(主前 31 年至主后 476 年)，将当时的一切文明国家与自己联合起来，这是这帝国的一个无比的特点。希腊人所征服之文化的世界，在罗马的保护之下，业已发展到了最高峰。罗马帝国以前的世界各国，在生活与工作上是彼此分离的。罗马将它们联合起来，成为一个庞大的人类大集团，使之同有一位皇帝，一个政府，一个军事机关，一个法律和习惯的系统，一种公共的语言，一种通用的钱币，一种集中的邮政和运输制度，一种通用的字母，和一种文化。这些都被神用来促进祂在地上的国——教会。

耶稣降生时罗马统治世界的事实，对基督教的影响，既不是全然好的，也不是全然坏的。中央

集权而坚强的罗马政府，给百姓以相当的保护与升平。任何一种暴动，都不容许在国内发生，以严防奸徒藉作谋反的掩护。这就使传教士们能在地中海世界中，来往自如，少遇磨擦。像保罗那样的一切罗马公民，都得到地方政府官的保护，不受残害。罗马水陆交通路线，密如蛛网，危险大减，行旅称便。二百年后，罗马语文又被采用为发表宗教之主要媒介。在另一方面，罗马的普世政府，在第一世纪末叶前，反成为基督教的大敌。当基督徒不肯跪拜罗马皇帝时，严厉的迫害就来了。

03 教会产生以前的希腊历史和文化背景

【主降生前之希腊简史】希腊历史的开端蒙了一层神话的纱幕，有人认为希腊历史约于主前十二世纪开始，与圣经中的士师时代同时。此后约在主前第十世纪发生特罗亚战争(Trojan Wars)，荷马(Homer)就是这时代的人，约与大卫、所罗门同时。希腊的正式历史通常认为应自第一个「奥林匹亚得」(The first Olympiad)开始计算(奥林匹亚得是以四年为一周的希腊古代计时法)。希腊各城邦先后成立于主前 776~500 年之间。希腊与波斯的战争是主前 500~331 年之间，著名的战役有：马拉松(Marathon)战役(主前 490 年)，撒摩丕利(Thermopylae)与撒拉密斯(Salamis)战役(主前 480 年)。此后，即是庇力克斯(Pericles，主前 465~429 年)及苏格拉底(Socrates，主前 469~399 年)的黄金时代，约与斯拉及尼希米同时。

亚历山大大帝廿岁时(Alexander the Great，主前 336 年)，成为希腊军队的统帅，如流星一般向东扑入埃及、亚述、巴比伦、波斯各国。主前 331 年，全世界服在他的脚前。当主前 332 年进攻巴勒斯坦时，他以宽大态度对待犹太人，放过了耶路撒冷，准许犹太人自由居于亚历山大城，享免税权。他在所征服的各地，建立了许多希腊式的城市，把希腊文化与文字传开。在位不久即死(主前 323 年)。

亚历山大大帝死后，他手下的四个将军将其帝国分裂为四，叙利亚归与西流古尼卡特(Seleucus Nicator)，埃及归与多利买(Ptolemy)。巴勒斯坦位于叙利亚与埃及之间，先归与叙利亚，不久之后归与埃及(主前 301 年)，约一百年之久(至主前 198 年)。

【希腊人对当时世界的影响】亚历山大大帝不但是一位常胜将军，而且是一位希腊文化的使者；他不断的向外扩张势力，也把希腊文化传播到凡他到过的地方。这些文化和当地的文化结合，起了很大的变化，造成了以希腊文化为主的混合文化，史家称之为「希腊化文化」(Hellenism; Hellen=Greek)。

希腊人能够产生影响力，并不是倚靠政治势力，而是因为希腊思想的渗透力和希腊文化的诱惑力。希腊人征服了近东，从爱琴海至恒河的国家都在其影响之列；虽然这个马其顿帝国在其缔造者死后不久亦相继分裂，但曾在受它统治的人民心中，却留下不易磨灭的影响。

希腊文精确美丽，在当时的世界所占崇高的地位，更叫他们引以自豪。在商业、政治、外交、文学、哲学各方面都采用希腊文，甚至住在亚历山大城的犹太人用希腊文译摩西的律法，也就在亚

历山大城，犹太人把全部旧约由希伯来文翻成希腊文，这就是著名的「七十士译本」(Septuagint)。

教会最早期的成员虽然是犹太人，但都深受希腊文化的熏陶。耶稣的十二个使徒中，有十一个居住在加利利海附近，那里与低加波利(Decapolis)的希腊城市非常接近。他们时常与从西部来的外邦移民接触，对他们的语言和习俗十分熟悉。

【希腊思想简介】希腊人富于想象力，古希腊神话中的诸神，乃是希腊人自己随意造作的。他们的神就是将自然界的势力拟为人身并奉之为神。这些神，也和人一样，有男性和女性，不过他们的能力、恶行和美德却比人所有的大得多。

希腊人出了一班表率群伦的哲学家如：苏格拉底(Socrates)、柏拉图(Plato)、亚里斯多德(Aristotle)等人。苏格拉底曾被称为「古代的施洗约翰」。柏拉图的高尚的、属灵的哲学曾被比作一座桥；曾有许多人由异教经过这桥而达到神的国。亚里斯多德曾被称为世界空前未有的创立系统者。在主后一千四百年之内，除了圣经以外，没有一本书像他所著的《思考法》(Organon)那样大大的影响了当时的文化世界。

在耶稣降生之前，希腊人产生了两派的哲学(参阅徒十七 16~18)：一谓「斯多亚派」(Stoic School)，一谓「伊彼古罗派」(Epicurean School)；前者主张人生目的在于心志坚定，克制情欲，勉励行善，苦乐同样看待；后者主张人生最美的生活就是身心与灵肉都快乐，不过要得其中庸。这两派哲学在当时影响力很大。

到使徒时代，以彼古罗派沦为「享乐主义」，斯多亚派则变为「禁欲主义」，狂妄自大。

【希腊文化简介】希腊文化的发展是以都市为主，所以希腊文明根本是一种城市的产物。希腊人的城市建筑得很有计划，不但整齐美观，更有艺术的风格，每一个城市都有集会场所，如戏院、体育馆、运动场、会议所、图书馆、俱乐部等等。城市中的百姓选举自己的官长，讨论公共的事情，人民都有自由权利参加政事，在政府中担任要职，并从事各种城市生活的活动，这是「民主政体」的雏形。因在希腊人看来，生命是美好的，人生必须有美满的生活与享受，快乐的人生是以健康为基础，故有上列种种之设备以满足人民的需要。

希腊人的人生更是完全浸润在艺术的气氛里，文学在他们的生活中占有极显著的地位。诗歌、音乐、舞蹈、节期的联欢、精美的雕刻、宫庙、院宇的装饰、演戏的剧场、城市建筑物的壮丽，在在都表现出他们在这方面特出的天才；礼仪风俗也与东方不同，艳丽的服装、时髦的打扮，在当时的东方人看来，都是非常新奇古怪，可谓古代的「新潮」。

【希腊文化对基督教的影响】希腊文化对基督教运动的贡献，可分三点总括起来：第一，希腊哲学的无神论与怀疑论，使到外邦世界中的许多人，从崇拜假神的迷信里出来，加深了他们对真神的渴慕。在另一方面，良好的希腊哲学，是重视人的精神价值，提高了属灵与道德真理之地位的，因而使到世界对基督之来临，具有准备。第二，希腊语文，是当日整个地中海世界的通用语文。当日的传教士，不必费时先去学晓一种新语言，便可立刻开始工作。此外，希腊语文的本身，奇妙而完备，

能把基督教伟大的启示真理，表现得清楚正确。新约圣经大部份是用希腊文写的。第三，希腊人对于真理的爱好、高瞻远瞩的眼光和勇于进取的创始才等精神，对于基督教运动，也有贡献。

但是另一方面，希腊人对观念与物质、良善与邪恶、灵魂与肉体的看法，对早期教会的头四个世纪的历史，也有反面的影响。「诺斯底主义」(Gnosticism)和「亚流主义」(Arianism)这两个异端，深深地威胁着福音的真理，它们都是受希腊哲学思想的影响。

今日所谓西方文明，皆含有希腊文化的底子或以之为依据，演变成为个人主义、世俗主义、物质主义，甚或自由派的神学思想。

【希罗文化】希腊文化与较后的罗马文化连合称为「希罗文化」。

基督教在希腊和罗马双重影响下诞生。马其顿帝国留下了不能磨灭的知识成就，而罗马帝国以政治和军事成就巩固世界。这两种力量交错地影响人的命运，自然也影响教会的模式。

虽然罗马法院的法定语言是拉丁文，普遍的文化语言却是希腊文。这语言的特点是精细而严谨，非其他语言可比拟。用以记录耶稣的故事和教会消息的文字便是希腊文了。罗马有极好的公路系统，再加上发展蓬勃的航运事业，协助了政府的工作、私人企业，亦帮助散播福音。教育、文学、艺术、哲学和希腊科学都很盛行，造成了有利的环境，使新思潮和宗教能易于灌输给人。正当早期基督徒受尽艰难和不利因素影响，福音却因着先进的文化和统一的政府而传递迅速。

可是希罗伦理道德的核心，却还存着颓废的异教主义。在圆形斗技剧场人兽相搏，以提供娱乐。斗士也分为格斗者、侏儒、妇女。罗马社会仍然容许奴隶制度存在。政府内买卖官位十分普遍，官员贿赂贪污情况日益增多。罗马帝国的黄金时代至主后 100 年就结束，其外表的光华始终隐藏不了全国内部道德腐败和个人悲惨的情况。

【希腊人求见主耶稣】根据约翰福音的记载，有几个希腊人来到耶路撒冷参加逾越节的庆典，他们说：「我们愿意见耶稣」(约十二 20~21)。这表现了希腊人好奇的特性。在这个记载中，并没有表明他们是接受了以色列宗教的外邦人，抑或只是外来的访客，但无论怎样，他们表明了道地希腊人思想。

【十字架罪状板上的文字】当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时，彼拉多用牌子写了一个名号，安在十字架上。这牌子是用希伯来、罗马、希腊三样文字写的(参约十九 19~20)。希伯来文代表犹太的宗教势力，罗马文代表罗马的政治势力，希腊文代表希腊的文化势力；这三种不同的势力联合起来反对主耶稣。

04 初期教会(一)——教会的根源和产生

(主前 4 年 ~ 主后 30 年)

【教会是如何成功的】说到教会，必须从永远说起。我们的神，在已过的永远里就有了一盘计划，而这计划乃是为着将来的永远。这计划，圣经特别称它为「永远的计划」。神这永远计划的中心，乃是教会(弗三 9~11)。教会不是偶然存在的，不是我们的神在人堕落后临时的发明。教会乃是神在永远里所计划的。今天的基督徒虽有「教会」这个名词，但却少有教会这个观念。他们把教会看作平常，几乎与外邦人的看法差不多。他们认为教会不外乎是一班基督徒聚在一起的团体或组织，甚至认为教会不过是一座礼拜堂的建筑物。但是照神看来，教会并不是那么轻的事，教会是非常重大的东西。

虽然从无始的永远开始就有了教会，但自那时起，她却是一直隐藏在神自己里面的一个奥秘，一直到新约时代，纔由主自己在马太十六章首先把教会启示出来(参太十六 13~19)。主这个启示包括教会的四方面：

(一)教会的产生：教会是建立在人对主耶稣的认识上；当人承认祂是基督，是神的儿子时，教会就因而产生了。

(二)教会的存在：基督「这盘石」是教会存在的根基；教会的存在，不是靠人为的办法、组织等的维持，而是完全系于圣徒连于基督，持定基督。

(三)教会的建造：基督是教会的建造者，因为教会是属于祂的，教会是在祂的手中，祂亲身来负责教会一切的责任。

(四)教会的功用：建造的教会是为着对付神的仇敌的；教会在神面前的头一个功用就是对付魔鬼的权势。

教会的产生，是借着基督四步的工作来完成的：第一步，神来做人，神自己来与受造物联合成为神人，经过三十三年半，祂为我们活出完美的人生。第二步，祂借着十字架的死，就是包罗万有的死，将万有结束。第三步，祂复活释放生命，重生信徒，产生新造。最后第四步，祂升上高天，浇灌下能力的圣灵，使个别重生的信徒，合成一个身体，就是祂的教会。

教会的实现，乃是圣灵将基督所成功的一切工作，运行、实施而完成的。若没有圣灵的运行，仍没有教会的实现。圣灵乃是教会的根源。所以主在复活后，向祂的门徒显现，向他们吹一口气说：「你们受圣灵」(参约二十 19~23)，使他们里面有了生命之灵的内住；然后又在五旬节那一天，圣灵如大风，如火焰，降在信徒上面，使他们得着圣灵的能力。当门徒里外满了圣灵的时候，就是教会出现的时候。

【教会的历史背景】旧约圣经、有关弥赛亚的应许、基督生平及使徒行传，都是教会历史的最佳导论。

起初神的启示是给全人类的。但在旧约时代，神只向第一位希伯来人亚伯拉罕，启示祂所应许的救赎；神对这位信心之父说：「万国都必因你得福...」(加三 8)。当新约教会诞生时，这个应许便

得到应验，因为救赎的福音借着教会传到了外邦各族。现在，正如起初一样，全人类都可以有份于这个真信仰的福祉。

希伯来人是旧约真理的领受者，神又在末世差遣祂的儿子耶稣基督，向他们晓谕祂自己(参来一 1~2)，他们拒绝基督，不接受祂是旧约所应许的弥赛亚，因此神将福音转而传给外邦人。

由于这个历史背景，基督教和犹太教就有了密切的关系。耶稣基督是神在旧约所应许的弥赛亚君王，祂的降临是神应许的实现。马太特别警觉于新、旧约的关联，因此他在写马太福音时，常在记录耶稣的事迹之后附上一句：「这是要应验先知的話...」(参太二 15 等)。

【教会的本质】 耶稣基督借着传道、受死与复活，将旧约的「国族会众」扩大，而成新约的「普世教会」。祂清楚地说明了这个教会属灵的本质。祂并未让教会成为一个机构，却强调建造教会当依循的法则；祂并未指示门徒教会表面的架构当如何，却差遣他们出去，奉祂的名传扬因信得救的福音；甚至当祂警告门徒将会遭到逼迫时，也不是指罗马皇帝，却说是「地狱的门」。

在即将离世之际，祂应许赐下圣灵，这圣灵将带领祂的门徒进入真理。并且圣灵降临也是祂的门徒将福音从耶路撒冷传到地极的记号。耶稣的一切教导可以证明一个事实：这个新约的教会乃是一个属灵的团体，是由圣灵建造，也是由圣灵亲自引导的。

【教会的显明和见证】 旧约圣经记载以色列民族的形成和她的历史，而在基督显明之前，神就是借着以色列民族向世人启示祂自己。新约圣经是把基督的教会显明出来：教会是一切因信神的儿子得了重生、有份于圣灵和永生的人所组成的(参约三 16)。

这个身体——基督的全教会——是肉眼所看不见的，也不可能仅在某一个指定的地点活动，因为其中许多肢体早已离世与基督同在，其余的却散居在世界各地。既是如此，神就命定这个身体要借着在不同的地方与不同的时代的神的众教会显明出来，并要作见证。神的众教会，每一个都是由跟随主耶稣基督的人，各在自己居住的地方奉主的名聚会而组成的，主在这些聚会中应许与信徒同在，并用各种方式通过肢体显明圣灵的工作(参太十八 20；林前十二 7)。

神的众教会，每一个都直接联于主，服从祂的权柄，直接向祂负责(参启二、三章)。从来没有提到一个教会可以控制另一个教会的说法，也没有说及任何教会应有组织的联合而存在。而是众教会只靠个别信徒彼此亲密的交通来联结(参徒十五 36)。

教会主要的任务是向普天下传福音，就是救恩的大喜信息。这是主在升天之前的命令，还应许赐下圣灵作传福音的能力(参徒一 8)。

【教会开始的日期】 新约的教会首先出现在历史中，是在以色列的土地上——巴勒斯坦。要确定教会开始的日期是很难的。如果我们说，教会是从五旬节开始的，那么我们就忽略了耶稣的生平和事奉。如果我们说，教会是从耶稣开始的，那么我们必须记住，耶稣的事奉是从犹太教的生活中成长的事实。所以，最好的说法是，教会是从主耶稣的生活和工作中兴起的，而且在五旬节时，成为对祂所作的普世性的见证。

【耶稣基督的降生】如众所周知，所谓「公元前」或「公元后」的年代，是用耶稣基督诞生的那一年来划分的。遗憾的是，狄奥尼修(Dionysius Exiguus)在第六世纪推算耶稣生年时所犯的错误，造成了公元第一年不就是主后第一年的怪现象。

马太福音第二章记载着因耶稣诞生而来朝拜祂的东方博士，曾经见过大希律(Herod the Great)，可见耶稣诞生时，他还在位。这希律王在罗马市建城第 750 年(A.U.C.750)的犹太人逾越节或前几天逝世，也就是说他死于公元前四年四月四日或前几天。耶稣的诞生到大希律的死亡，不可能短于两、三个月，所以耶稣大概生于公元前四年的元月之前，甚至可能再早两年(太二 16 提到大希律照东方博士所透露的时日推算，下令杀光伯利恒一带两岁以下的男婴)。换句话说，主后一年就是公元前四年，或是公元前四年到六年之间的一年。

【耶稣基督工作的七个阶段】耶稣基督降生于公元前四年。这是说，祂在公元廿七年开始出来传道，在公元三十年被钉十字架。祂一生的事奉，为便利起见，可以分作如下的七个阶段：

(一)初期在犹太的事奉，包括初选门徒和第一次洁净圣殿，这是约翰福音所特予叙述的。

(二)在加利利的广大事奉，是基督工作的主要时期，约有一年半之久。在这期间，祂见弃于拿撒勒，搬去迦百农，拣选十二个使徒，发表山上宝训，并巡游加利利三次。

(三)祂屡次从群众的挤迫中退出，找机会去教训门徒，使他们在该撒利亚腓立比对祂有那伟大的承认，并参加祂那登山显像的经验。

(四)祂后期在犹太的事奉，约有三个月之久，是路加与约翰所叙述的，以耶稣和门徒在耶路撒冷守住棚节和修殿节的事迹为中心。

(五)在比利亚的短期事奉，四福音都有记载，多涉及祂最后所行的神迹，所讲的比喻和祂要复活的预言。

(六)祂在耶路撒冷最后的一周，在约翰福音书中有详细的叙述，由祂胜利的入城开始，讲到祂被钉十字架。

(七)祂复活后及升天前四十天的事奉，是福音所记基督生平之结束。

【耶稣基督的教训】耶稣的教训，在方法与内容两方面，都非同凡响。祂借着比喻、反问、讨论、辩论等方法，阐扬真理。神的位格与旨意，都在祂的生平和教训中，启示出来了。基督徒生活的主题是爱。因为神爱人，基督就为着人的罪，死在十字架上。人若全心信赖基督，必能从上头重生过来而有永生的保证。十字架的克敌大能与神国的最后胜利，是基督教训的中心。祂所建立的教会，有广义的教会和狭义的教会两种：前者是指历世历代、各国各族各民各方，包括过去与未来，所有蒙祂救赎、属神之人的总合；后者则指在同一段时间内存活在地上、聚集于某一地方的信徒的总合，它是一个地方性的属灵自治团体，只要有两三个人祷告，便可得着祂的同在与能力。

基督定意要建造教会，这可以从祂所遗留下来关于教会的几个基本要素上清清楚楚的看出来：

(一)神之道的传讲，基督自己就是这道。

(二)浸礼和主的晚餐。基督亲自设立了这两个圣礼，而且只设立了这两个圣礼。

(三)蒙了特别选召，并受了特别训练的教会领袖，或使徒。

(四)圣灵的特别引导。

(五)实行必要之教会管理法的权柄(参太十八 15~20；十六 16~19)。

【教会的肇端】新约告诉我们，主耶稣开始做传道工作之后，不久便召了十二个人做祂的门徒，为的是：一面要他们和祂同在，一面要他们去传扬「天国近了」和救赎的好信息。以后祂也差遣别的门徒去做同样的工作。这些门徒组成一个小团体，其核心是主耶稣。虽然他们还不是教会，不过基督豫言祂将来要设立祂的教会在他们中间，他们的信仰要做教会的根基(太十六 13~20)。他们在耶稣被钉十字架之后，失落信仰而散处四方，几使人疑惑主言不能应验。祇是第三日有一个世界绝大的转变，基督从死人里复活，叫门徒的信心勃然复兴，并且这经验联络他们为一体，确实相信祂是神的儿子，世人的救主。

主基督和他们离别而升天之先，嘱咐他们往普天下去，叫万民做祂的门徒，给他们施浸，并且教训他们遵守祂所教的。祂也应许他们要常和他们同在，这就是说他们要扩张教会到地极。门徒静心等待，到五旬节的时候，就有圣灵临到他们身上，给他们能力，做主所吩咐他们的事。他们就宣扬福音，叫许多人信而受浸，此乃教会在人世中的起源。不过还有些时候门徒还不十分明白主要他们传福音给「各种」民族，但圣灵引导他们一步一步往前行。先传福音给犹太教的人，后来给撒玛利亚人，再后给外邦人。在各处主与他们同在，设立教会，成为一个志同道合的大团体。他们都信一位救主，他们的心与祂联合。他们也说教会是祂的身体，在这身体里，每一个信徒有他特别的用处。

【划时代的日子——五旬节】在耶稣复活后第一个五旬节，有一百二十个门徒齐集一起祷告，等候神的应许。五旬节是从逾越节第一日算起计至第五十日。这是个由农作收成有关的日子转为有历史纪念价值的日子，特别是西乃山立约的事迹。(教会看重这日子，就好像逾越节的表征所代表的重要性一样。基督徒视逾越节乃是为纪念以色列人得释放出埃及，而主餐则纪念神羔羊的血除罪之功，这就取代了逾越节。现在，五旬节圣灵降临，亦代表圣灵所立的约，取替了律法之约。正如犹太人从律法书获得动力和方向，教会亦因着圣灵的同在而获取力量。)

在早上九时的祈祷会内，一群门徒忽然经验到一种不寻常的魂游象外的现象，而他们知道这是圣灵浇灌的过程，应许应验了。他们经历这事时，听见有风的响声、看见舌头如火焰，并获得了说方言的能力。整个城市都因这现象而哄动。有很多人围观，听他们讲述耶稣基督的福音。虽然群众来自不同的地方、说不同的言语，但都能充分掌握信息的内容。

彼得成为主要的发言人。他站起来，说了基督教第一篇完整的讲章，说来非常有说服力，即时有三千人归信主，最终结果便是把基督教推上轨道。早期教会相信他们的信心一定会有神的同在，即圣灵的能力充满他们。早期的基督教在圣灵迫使和引领下兴盛。

五旬节的经验，就初期基督徒而言，这就是复活的主，胜利地与他们开始发生关系，这种信仰

支配了使徒教会的大部份思想。当时教会相信，假如耶稣的门徒借着信仰、悔改和洗礼，承认那复活升天的基督，基督亦必将圣灵赐给他，藉以承认他为祂的门徒。所以五旬节实在是主的日子；虽说耶稣在世的时候，教会即已开始成立，五旬节不能算为教会的生日，但就福音的宣扬而言，就门徒感觉基督同在的信念而言，就信徒增加的人数而言，五旬节真是(另一时代的起头)划时代之日。

05 初期教会(二)——使徒时代的教会

(主后 30 年~主后 100 年)

【使徒时代教会的三个阶段】(一)在本地作见证时期(主后 30~45 年)：使徒行传的首十二章，叙述基督受死与复活后那十五年中的基督教运动史。圣灵是照基督的应许赐下来了，叫门徒在具有敌意的世界里，有作见证的能力，又在彼此的相交中，有基督的同在，更在发动重要的运动上，有基督的领导。在五旬节时，由世界各处来的人都得救了，也都无疑地各自回本地去建立基督教会了。迫害、缺乏和内部的纷争，都成了他们前进的踏脚石(参见使徒行传三至六章)。

在教会史上，司提反的殉道是一个转折点：第一，这是迫害的开始，把基督徒从耶路撒冷赶出去，叫他们四散在犹太和撒玛利亚广作见证；第二，这事叫残害教会的扫罗，深受感动，从而悔改归信基督。教会在本地所作的见证，借着彼得对一个外邦人讲道(他因此便要向耶路撒冷教会提出解释)，安提阿外邦教会之建立，和西庇太儿子雅各之殉道，而得着扩展。扫罗之归信救主，他工作的准备，和他在安提阿的服务，造成了基督教第二个发展史的背景。

(二)传道范围扩大时期(主后 45~68 年)：在圣灵的领导下，保罗和巴拿巴所发动的传道旅程，开始了为主作见证的一个新方向。在主后 45~58 年间，当保罗在耶路撒冷圣殿被拿时，他是当时至少三次伟大传道旅程中的主角。在这十三年间，他写了两封信给帖撒罗尼迦教会，两封给哥林多人，一封给加拉太人，一封给罗马人。在他于主后 61 年在罗马被囚后，他写了腓利门书、歌罗西书、以弗所书、腓立比书。他得释放出来，也许有四、五年之久，但他在这个时期内的旅程，无人知晓。提摩太前书和提摩太后书，是在这个时期写好的。有人传说，他也许旅行过西部，远至西班牙。在主后 67 年左右，他再被囚。提摩太后书，是他在尼禄手下遭害前不久写的。

其他的使徒也有广泛的传道活动，这个传说未必不可靠，可是，这样的记载过于荒芜，迹近渺茫，也就没有多大价值了。保罗的传道活动，倒是第一世纪基督教所有重要中心兴起的原因，这是人所共知的事实。罗马帝国各大城市中的教会，都是他一手所建立的。

保罗与西拉在第一次与第二次传道旅程间，参加过主后 50 年左右所举行的耶路撒冷会议。会议的主席是雅各，讨论到一个人若要成为基督徒，是否要首先成为一个犹太人的问题。到彼得等人先后发表了意见后，雅各就作结论说，任何一个外邦人都可以因信得救，不必经过入犹太教的手续。

这个时期，以保罗于主后 68 年在罗马受死的事作结束。在这期间，新约圣经中的其他九卷也

写成了。这就是雅各书、马可福音、马太福音、路加福音、使徒行传、彼得前书、犹大书、彼得后书、希伯来书。这也许就是成书的次序。

(三)向西扩展时期(主后 68~100 年): 保罗死后, 基督教势力的中心, 便移到地中海的西部去了。这个时期的材料虽然不多, 那些充实这个西进传说的理由, 却不难找到。约在主后 66 年, 犹太战争在巴勒斯坦爆发, 结果, 耶路撒冷在主后 70 年完全被毁于罗马大将提多之手。这一次的惨剧, 造成了希律所建圣殿和犹太人献祭的末日; 同时, 耶路撒冷教会瓦解, 信徒四散。在这个时候, 基督教要向那一个方向走呢? 据传说, 使徒约翰是在耶路撒冷被灭前后往以弗所去的。这一说, 极有可能, 因为, 最合理的走动, 是朝向使徒保罗所建立的这些在西方的各大教会中心去。在日后的文献中, 处处都有基督徒往地中海西部各地去的暗示。基督教流行在不列颠的传说, 早就有了; 这也许是由于监视保罗的一个禁卒, 因保罗而悔改归主, 不久调去不列颠, 便在那里为主作见证, 组织教会。也许, 同样的情形, 很可能把福音传到中欧、北非和罗马帝国的其他边地。

保守派的学者认为使徒约翰在这个时期写了五卷书, 可见, 这些含有警告既不许人曲解基督教又不许人对基督的神性和人性有任何倚轻倚重的书, 是「雷子」写的。那些鼓吹异端的人究竟是谁, 无法稽考, 不过, 鉴于第二世纪这些邪说之蔚兴, 他们之存在, 倒是满有意义的。显然地, 在罗马皇帝多米田(Domitian)厉行迫害期间, 约翰是由以弗所放逐到拔摩岛(主后 81~96 年)。启示录一书, 含有反抗罗马帝国强制基督徒跪拜罗马皇帝的意味, 是在使徒时代末叶写成的。

【使徒时代教会的代表人物】(一)使徒彼得: 四福音书和行传说彼得是十二使徒的头目, 教会的领袖, 他曾遭许多逼迫, 受许多凌辱。行传十五章又说, 彼得对于异邦信徒讲论, 不一定要拘守摩西的律法。论到后来的历史, 我们晓得他在分散的犹太人中间布道。他的妻子也随从他(参林前九 5)。他寄居在外邦的时候, 有马可随着他(参彼前五 13)。这些事都斑斑可考。此外, 还有旁经说, 彼得得到了罗马城。又有一个故事说, 他被囚在罗马城的时候, 非常害怕; 于是寅夜逃出来, 在路上遇着了耶稣, 说道:「主阿, 你往那里去?」主答道:「我往罗马城去, 愿第二次被钉在十字架上。」彼得听了这话, 仍旧回到监牢。又有「古传」说, 他将要被钉的时候, 请求要钉他的人, 将他倒钉。因为他说, 他不配和主一样的钉在十字架上。彼得被杀, 大概和保罗同时。

(二)使徒保罗: 福音怎样从耶路撒冷传到叙利亚、小亚细亚及希腊各地, 末后又传到罗马, 这些事使徒行传写得很清楚。但另外有许多无名的门徒们, 也负起传福音到别处如东方等地方的责任。当时热心信主的保罗, 乃布道魁首。他藉神的启示说明: 人若悔改笃信主, 就能成为神的儿女, 不必要先作犹太人, 守摩西律法, 才可以得救。这样, 基督教完全脱离犹太教的关系, 发展其普世宗教的性质。按行传末尾所说, 保罗被囚在罗马城两年之久, 等皇帝的审问。他被囚的原故是因为受了犹太人的控告(参徒廿四 5)。这事的结局, 行传没有详细的述说; 但他被囚的时候, 很盼望政府的释放(参腓一 24; 二 24; 门 22)。幸而罗马人不以犹太人告的为然, 于是就释放保罗。大概他以后到了西班牙和小亚细亚, 作布道的工作。未久又二次被捕下狱。当尼禄(Nero)在位(主后 54~68 年), 罗马城被焚毁之后, 保罗和彼得一同为道殉难。

(三)使徒约翰: 约翰的事迹除行传外, 圣经没有多说。保罗曾记约翰赴「使徒会议」, 讲论外

邦人须否守律法的大略(参加二 9)。《古传》说约翰在以弗所布道。多米田(Domitian)在位时,把他赶到拔摩岛;他在这岛看见种种异象。我们查考启示录,就可知道。约翰年青的时候,是一个性急有本领的人(参路九 49, 54)。他的年纪越高,同情心和爱心也就越大。旁经说,他年老的时候,步履维艰,每到礼拜堂便要坐轿。他常常说:「小子们阿,你们当彼此相爱。」当时的人以为这是他一种常用的口头语。约翰说:「这话是主说的。倘能照这话行,没有一条诫命不可实行。」旁经又载,一次有一个猎人,看见约翰和一只驯良的鸟在一块儿游戏,就诧异得很。约翰道:「猎人想要保护他的弓,就不可常常开满这弓。你以为散心的事不可偶有。但你该知道,我的精神有限,正如这弓不可常开一般。」相传约翰去世时,年纪已经一百岁。

除他以外,《古传》记载,没有一个使徒是安然去世的。其余各使徒的事迹很难确实的晓得。纵然有传说,多马到中国和印度,并且说他的坟墓在印度南部,然而这些事未必可信。

(四)主弟雅各:主在世的时候,祂的兄弟雅各并不相信祂(参约七 5)。自主复活以后,他纔信主。考其故,大约是主向他显现了(参林前十五 7)。雅各为人很为众信徒所钦佩。他是一个严守摩西律法的人,所以当他在耶路撒冷作教会领袖时,就认为,信主的犹太人必须遵守摩西律法,但是对于外邦人不必过于拘束(参徒十五 12~21)。雅各虽守律法,然而撒都该人还是恨他,所以乘非斯都(Festus)去位,新巡抚还未到任时,他们到公会控告雅各,且用石头将他打死了。这事发生在主后 62 年。

【初期在耶路撒冷的教会】在主耶稣复活升天以前,跟随祂的门徒相信超过五百人,这是由于保罗曾说耶稣复活后,曾一次向五百多位弟兄显现过。这些跟随者都是初期教会的核心,大部分到一世纪中期还活着(参林前十五 6)。他们并非全部都在耶路撒冷居住,因此可以理解得到,在五旬节那天最初聚集的人数只有一百二十人(参徒一 15)。

五旬节那天,圣灵降临在一百二十名门徒身上,彼得讲道令三千人悔改,这些情形显明教会在开始时便是一个有机体,而并非一个组织,当中没有委派任何职事,或采纳任何具体方案。那时的教会是一个运动,具有互助互爱的精神,而且迅速增长。会众并不依赖独立的办事小组来管理他们的的事情,他们是个别作见证(参徒二 44~47)。使徒继续医病及传道的工作(参徒二 43; 四 33),他们的影响力迅速伸展到整个耶路撒冷及以外的地方。

虽然早期归信的人,并不是全部来自巴勒斯坦,但他们绝大部分是犹太人,来自极度分散的地方,因着忠于犹太教的信条,回到耶路撒冷过节。他们在悔改后,并没有立即切断与列祖信仰的关系,却在新启示的亮光中寻求并遵守「使徒的教训」(徒二 42)。尽管圣经并没有具体说明教训的确实内容,但若从经文按逻辑推论,这教训必是指一种有系统地阐述的、特别是关于耶稣基督的生平及信息。

五旬节那天突然增加了许多归信的外乡人,他们加入了新运动,于是当过了一般离境的时间后,他们仍然留在耶路撒冷,因此很可能产生经济上的困难。信徒负起供应他们需用的责任,不惜变卖本身财物,并且授权教会将收入所得分配给有需要的人。一些希腊化的犹太人亦分担了捐献;例如居比路的犹太人巴拿巴,他也参与了这项工作(参徒四 36~37)。爱心的表现将团契内每一个成员联

系在一起，产生一种相顾合一的感觉。这使他们从犹太弟兄中分别出来，成为一个独特团体。

教会的领导权归于十二使徒，他们实际的职责并没有清楚的规定，不过，他们的行动表明了他们所负的责任是：传道、教导初信者(徒二 42)、管理财物(徒四 35)、惩戒(徒五 1~11)，及订立新的职责(徒六 2)。

为穷乏人办理供给之事，给教会带来了组织上的改变。分配金钱及物品等细节的工作，占去了很多使徒用以传道的的时间，显然他们是需要人手协助。此外，说希利尼话的犹太人与希伯来人发生了争执；前者发出怨言，认为他们的寡妇在平常的供给上，受到不公平的对待。由于他们多半是到耶路撒冷的访客，并且他们不像希伯来人那样严谨遵行律法，因此他们很可能受到希伯来人的歧视。希伯来人本身是正式的居民，所以成了教会中的大多数。使徒为要避免陷入长期的争论及琐碎的细节中，便建议任命一个委员会来处理这些事情(参徒六 2~3)。

从委员会成员的资格显示出，长进的灵命及卓越的才能是同样需要。任命的办法是民主的，因为选举是经由教会全体会众谨慎决定。七位被拣选的人，假如他们的希腊名字是标志着他们的背景，这七人便全部都是说希利尼话的犹太人；尼哥拉甚至生来并不是犹太人，他是进犹太教的安提阿人。他们的被选得到使徒进一步的确定(参徒六 6)，并且他们都领受了职份。

这些人的任命，表明了初期教会已自发地负起了救济贫穷会友的责任。所捐献的都是出于自愿，并且按各人的需要而分配。亚拿尼亚及撒非喇所受到的惩罚(参徒五章)，不是由于他们没有捐献卖地所得的全部价银，而是因他们假装付出所有，但实际上却私自留下了一部份。初期教会可能曾按本地的需要而实行有限度的共有制度，但却不能称之为共产制度。

【希利尼派和希伯来的基督徒】在初期教会中所发生希利尼派对希伯来人的怨言的事件，显示了教会的本身有着莫大的差别。在这里我们应该看重「希伯来人」和「希利尼派」这两个字的涵意。「希伯来人」这个字，在新约中只有两处用于犹太人。在三个例证中，它为完全表达犹太人的特性。一个希伯来人是各方面都遵奉摩西的律法，并按照他们列祖的传统而生活的人。「希利尼派」是分散各地，且是接受希腊思想较深的犹太人，故称为「希利尼派」；它出自希拉斯(Hellas)这个字，就是希腊的意思。在希利尼派与希伯来人之间不愉快的事，就是具有强烈巴勒斯坦背景的犹太人基督徒与散居在各处的犹太人基督徒之间的差异。希伯来人大概拒绝和希利尼派的人同席交谊，因为这些希利尼派没有遵守整个礼仪上的律法，或许在他们之间也有文化上的不同。因此，就导致在供给希利尼派贫穷的寡妇在食物上的分配不公，因而造成这个团契中的分裂。

在不信基督的希利尼派犹太人社会中，不久就发生了一个惊人的对教会最强烈的反对。司提反被石头打死的事件证明了这个事实。所有指控司提反的人，都是来自散居地的古利奈人(Cyrenians)、亚历山大(Alexandians)、基利加人(Cilicians)和亚细亚人(Asians)。那些属于自由人的会堂(Synagogue of Freeman)的人，大概是被罗马从巴勒斯坦掳去，后来归回的犹太人(参徒六 8~9)。看起来就是这样不寻常，希利尼派比希伯来人最先迫害教会。基利家大数人的扫罗，替用石击打司提反的人拿衣裳，大概不是一件意外的事。很显然希利尼派的犹太人，比巴勒斯坦的犹太人更反对教会。他们敌视希利尼派的犹太人基督徒，比仇视希伯来的犹太人基督徒来得厉害。这或者是导致击打司提反的原因，

因为司提反是耶路撒冷希利尼派的犹太人基督徒的领袖。

迫害教会的事，在司提反被石头打死后，并没有蔓延到耶路撒冷之外，使徒们并未受到骚扰，那是因为他们不是希利尼派的犹太人，他们是过着传统犹太的生活。而且，迫害的事没有持久。

【古耶路撒冷教会的特点】路加对于耶路撒冷的古基督教会，有一种很有趣味的描写。基督教会从她诞生之日即有一切组织的要素，和一切基督教公共敬拜的特点。这个古教会乃是后代基督教的一个真实的模型。请注意下述各要点：

(一)基督教会的创立者曾给与其教会以一切组织的要素：(1)真道之宣讲；(2)圣洗与圣餐；(3)惩戒权；(4)受过训练的教会领袖。

(二)在基督教的头一个五旬节中，圣灵被差遣下来，使教会在一切事上受神的引导。耶路撒冷教会在圣经所记载的第一件关于惩戒的事上承认圣灵的威权，这是很有意义的。使徒以为亚拿尼亚所犯的罪乃是「欺哄圣灵」，而不是欺哄彼得及其他使徒。

(三)主借着使徒安排下了教会的领导者。古基督徒承认使徒的这个权柄。他们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参徒二 42)。使徒与其他有神赐能力的人——就是具有特殊恩赐的人(参林前十二 8~12, 28)不同，因为：(1)他们蒙了主特别的选召；(2)他们受了主特别的训练；(3)他们有神奇的力和不容置疑的权柄；(4)他们在主复活以后，与主有特别的关系——主屡次向他们显现。

(四)他们恒切彼此「交接」(徒二 42)。主曾赐给门徒一条新命令，就是要他们彼此相爱(参约十三 34)。马丁路德根据唯独因信称义的事实，称这种交接为「一切信徒的祭司职」。古基督徒并不限定要借着某种教会律例，或借着某种特殊职位的人去亲近神，像后来天主教的情形那样。每一个基督徒都可以因信耶稣基督而自由直接地亲近神。他们也相信主的应许：「无论在那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太十八 20)。

(五)他们不断的「擘饼」。开头时，古基督徒是在晚餐时擘饼纪念主(参林前十一 23~25；徒廿七 7, 11)，直到使徒时代的末了。后来圣餐的时间渐渐有了改变，只在主日上午礼拜时举行，因为基督徒的仇敌诬告他们在晚餐时有不道德的行为，说他们杀戮儿童而饮其血，食其肉。

(六)基督徒天天「同心合意恒切的在殿里」(徒二 46)。他们不愿意与耶路撒冷大众的、有组织的宗教生活隔绝，宁愿竭力将新生命与新意义灌输到当时原有的宗教生活方式里面。他们尽心竭力地要为主得着摩西的门徒。这种关系后来继续存在于「公义的」雅各(卒于主后六十年前后)的领导之下。

(七)基督教的崇拜从教会诞生之日就已经有了它的几个特点：(1)彼得先读圣经，然后开始讲道，他们也读口传的福音，「他们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徒二 42)。(2)讲福音。彼得乃是教会生日的主讲者，而且他的演讲乃是一种真正名副其实的奋兴讲道。(3)常行圣礼。「主将得救的人，天天加给他们」(徒二 47)，可见他们必常施圣洗(参徒二 38~41)。而且那些已得救的人都恒心「擘饼」。(4)他们实行公共祈祷(参徒二 42)。(5)他们的公共礼拜有一定的地方，就是圣殿。在耶路撒冷之外，他们时常利用会堂(参雅二 2)。(6)他们做礼拜，有一定的时间，起初他们每日聚会，但不久他们就选定主日为一个特别的礼拜日。

(八)主和祂的门徒原是凡物共有的。后来使徒很自然的把这种关系推广到耶路撒冷整个基督团体中。他们如此遵行了主所给他们的劝告(路十二 33)。他们「凡物公用；并且卖了田产家业，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给各人」(徒二 44~45)。但使徒并没有使这成为法定的规条。这种凡物公用的实验，以后显然没有再实行于其他任何教会中。如雅各书中论到富人和穷人的话，即其一例。

(九)那些不属于这个幼年教会的人，当时还有所顾忌，不敢冒然攻击基督徒。众人都惧怕(参徒二 43)。在属灵方面，教会有一种惊人的能力，使徒行了许多神迹奇事(参徒二 43)。基督徒的数目随即加到了五千(参徒四 4)。不久之后，路加说：「信而归主的人越发增添，连男带女很多」(徒五 14)。「神的道兴旺起来；在耶路撒冷门徒数目加增的甚多；也有许多祭司信从了这道」(徒六 7)。

(十)在外面，基督徒不得不忍受耶路撒冷执掌教权者所加于他们的三次逼迫。第一次记在使徒行传第四章；第二次记在第五章十七至四十二节；第三次记在第七章五十七节至八章三节。然而没有一次逼迫能够阻止基督教会胜利的发展。

(十一)不久，教会不得不准备应付内部或有之分裂。教会既逐渐发达，所办的事也就随着繁多起来，而且有了困难。于是教会在使徒的领导之下，为便利计，就选出了「七个有好名声，被圣灵充满，智慧充足的人」(徒六 3)，他们的主要职务就是照顾教会里的穷苦人。我们当注意：选举权属于会众，而任命与受圣职之事则由使徒担任。选举一个正式的委员会以管理赈济之事，这个举动和这种任命方法表示执事制之创始。长老职依然归使徒自己担任。这七个人乃是使徒的助理员，正如后来的执事是长老的助理员一样。

(十二)长老职大约是教会所设立的第三个职位。这个职位的来历无从稽考，大约是按照会堂原有的长老职而规定的。

(十三)随着最初殉道者司提反之遭石击而发生的逼迫，驱使基督徒分散于犹太和撒玛利亚各处，他们在这些地方设立了一些基督教会。腓利为埃提阿伯的太监——含族(参创九 18~27)的一个代表——施了浸，彼得为哥尼流——雅弗族(参创九 18~27)的一个代表——施了浸。福音之普遍性开始被证实了。有一些遭逼迫的基督徒寄居于古利奈，还有一些走到腓尼基，居比路，和叙利亚的安提阿(参徒十一 19~21)。在安提阿有一些希腊人接受了福音。于是他们在那里设立了第一个犹太人与外邦人合成的基督教会。

(十四)教会在撒玛利亚曾与古教父所称为诺斯底异端之鼻祖，就是行邪术的西门，有了接触(参徒八 14~24)。据传说，这西门曾为施洗约翰的三十门徒之一。相传在施洗约翰坐监被杀以后，西门曾图谋作约翰门徒之领袖而未成功。又说，以后他曾往埃及去研究法术，之后又回到撒玛利亚，在那里他因行邪术而大得尊敬。他曾拿钱给使徒，要买圣灵的能力。「西摩尼」(Simony)一名词就是根据这件事而来的，意思就是买卖圣职。

(十五)扫罗就在此教会初期之内。神曾重用了他——过于用其他任何人——来扩展在地上神的国。

(十六)在大比大——即多加事迹之记载(参徒九 36~43)中含有一种有趣味的消息，讲到教会在几个地方的慈善事。多加曾「广行善事，多施赈济」。她为寡妇和穷人缝衣，藉此帮助他们。她为基督教的这种慈善事工留下了一个榜样；这种事工从那时直到如今，始终是借着妇女所组织服务教会

的机关，大规模的进行着。

(十七)使徒行传第十一章和第十五章说明了当时各教会彼此间之关系：第十一章说到安提阿的基督徒送捐款去救济住在犹太的遭遇饥荒的基督徒；第十五章说到各教会派代表来到耶路撒冷去参加使徒会议。

(十八)使徒行传第十二章中记载着第一次的属世的官长——希律亚基帕第一——逼迫教会的事。但我们从这个记载中可以看出，他逼迫基督徒为的是要多得犹太人的欢心，并不是因为他奉了罗马政府特别的命令。这件事——发生于主后 44 年——表示使徒历史中的一个小转变。从此以后，彼得不常住在耶路撒冷，只是时来时去。「公义的」雅各(主的弟兄)接着彼得，作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

(十九)古耶路撒冷教会乃是一个宣教的教会；她「从耶路撒冷」开始传道，直传到地极。她也是一个满有能力的教会，常有许多神迹奇事以及圣灵特殊的和非常的恩赐随着。

(二十)古教会实在是后代基督教会一个真正的雏型。她好像一粒芥菜种一样，包含着那活泼的机体，就是圣基督教会之唯一真实的幼芽。

【巴勒斯坦与叙利亚众教会】在司提反殉道之后，七人中的腓利被迫逃离耶路撒冷，往撒玛利亚去布道。撒玛利亚人虽然被犹太人目为杂种，他们却也是接受摩西律法，用心遵守的人民。所以在发源于犹太地的教会，终于成为普世教会的过程中，撒玛利亚事工占有过渡阶段的意义；何况这也应验了耶稣升天之前，在橄榄山上所作的预言。接受基督福音的撒玛利亚人受了浸，归入耶稣基督名下，又从彼得与约翰的接手，领受了圣灵。这一件事象征撒玛利亚教会的开始。

巴勒斯坦其余的地区，无疑的也成为初代信徒传福音的工场。有人看见腓利在地中海东岸的城市如亚锁都(Azotus)宣传福音，而他显然沿着滨海平原北上该撒利亚，在当地定居下来。借着彼得的工，该撒利亚成为象征天国之门向外邦人敞开的城市。驻在此城的罗马总督手下、义大利军团中的一名虽未受割礼、却遵守犹太人礼拜规例与习尚的罗马军官哥尼流，将彼得从约帕请来，要就教于他。彼得所传福音的信息都还没结束，圣灵就降临在一切在场的人身上，外邦听众说方言称赞神为大，随后受了浸，归于基督名下。这一批人可能是该撒利亚教会的基本成分。

第一世纪中巴勒斯坦众教会的状况，有关史料付之阙如，不过，在公元七十年，耶路撒冷城被罗马军队毁灭之后，必定遭受严重的打击。哈德良(Hardrian)皇帝治世的犹太叛变(主后 132~135 年)之后，以耶路撒冷为首的巴勒斯坦的各基督教会只能苟延残喘，对帝国其他地区的众教会，可以说毫无影想力可言了。

然而，巴勒斯坦不是当时唯一播种福音的工场。虽然耶路撒冷教会并没有立即发动对外邦人广泛的宣教事工，那些与七人委员会属于同一成分的希利尼化犹太基督徒却负起这责任。他们由于在耶路撒冷遭受逼迫而逃亡各地，其中一地就是具有强烈国际色彩的叙利亚的安提阿，亦即七人委员之一，尼哥拉的故乡。在当地有很多犹太人，自然成为这些基督徒传福音的对象。可是他们中间有人采取新的步骤，开始向那些向来与会堂不相干的外邦人传道，造成了新局面。这些归依基督的外邦人，借着悔改与信主而领受圣灵，仅凭圣灵的恩赐，不用奉行犹太教的仪式规条，就被接纳为教

会正式的会友。

这是一个史无前例的情况。腓利向撒玛利亚人传道时，他的对象是那些既接受又实践摩西律法的人。彼得对哥尼流他们传道时，那些听众都是多少与会堂有联系，也奉行犹太教一些规条的人。耶路撒冷教会自然很关切安提阿教会的新发展是否正当。令人激赏的是，奉派调查此案的巴拿巴，不但赞许在那里已成就的事，甚至留下来，邀得大数的扫罗与他同工约一年之久，向犹太人与外邦人传福音。

接纳外邦人进入教会这件事，使那一群门徒得到一个新名称。到此时为止，教会一向在犹太教的体制中生活，而门徒也坚持他们代表真犹太教，应验了神对以色列的应许，而不感觉必须为自己取一个名称。如今，安提阿教会因为外邦人和犹太人都同属于一个团契里，而与会堂分道扬镳了。因此，教会里的信徒开始被称为基督徒了。无论这名称是外人为了取笑信徒而加给他们的，或这名称来自信徒的自称，值得注意的是：它刚好在教会把犹太信徒和外邦信徒一视同仁的时候出现。

安提阿教会有活泼的生命力，在各种事工上表现出美好的见证。在革老丢(Claudius)皇帝年间发生大饥荒时，安提阿教会就慷慨解囊，把捐款托巴拿巴和扫罗送往耶路撒冷教会，表现出主内手足之情。这教会也热心宣教，差派巴拿巴和扫罗往外传道，堪称初代教会史上，最重要而有成就的差传中心。比起巴勒斯坦众教会逐渐的衰微，叙利亚众教会却日见兴旺，在以后的历史中，无论在教会治理或神学造诣方面，长期保持举足轻重的地位。

【使徒时代三个教会中心】在使徒时代有三个重要的中心。主后 30~44 年，耶路撒冷是一个庞大的教会中心，那里聚集了最早期的一批使徒。就是在这里教会被圣灵充满，就是在这里宣教工作开始伸延至撒玛利亚和叙利亚；亦是在这里召开了紧急的使徒会议，处理犹太化基督徒的问题。

安提阿是第二个基督教中心，她是差遣保罗和巴拿巴建立宣教事业的教会，她曾开始推行协助远处教会的计划。安提阿因此成了外邦基督教的中心，正如耶路撒冷是犹太基督教的中心一样。安提阿教会从主后 44~68 年成为扩展和宣教工作的基地。

固有的传统认为主后 68~100 年间，使徒约翰使以弗所成为基督教的第三个中心。使徒约翰是在耶路撒冷被围攻的四年间(主后 66~70 年)迁徙至以弗所。那时驻守巴勒斯坦的罗马巡抚既无能又治理不当，遂引致居住在那里的犹太人全面暴乱，结果圣殿被焚，犹太人的献祭从此中断。在巴勒斯坦的基督徒决定在战争之中采取中立立场，不参予犹太爱国主义者的行动。基督徒及时离开耶路撒冷，并在低加波里的一个希腊城市珀拉(Pella)重新建立教会。

按照古旧的传说，保罗用尽心力所建立的以弗所教会，后来成为正统教会和约翰对抗克林妥(Cerinthus)异端的前哨。由于克林妥派不断攻击基督的神性、超自然的诞生和复活，所以推测约翰写成他的福音书是为了对抗这些异端，好坚固建立信徒的正统信仰。不过这福音书相信是约翰第二次居留以弗所时写成的。在多米田统治期间(主后 81~96 年)，他被放逐到拔摩岛，在那里完成启示录。在涅尔瓦(Nerva)统治期间，他回到以弗所，在晚年写成他的福音书和各书信，瞬即在主后 98 年以后离世。

【使徒时代后期的教会】在教会历史上，自主后 70 年至 110 年的四十年中，要算是最模糊的时期，我们所能知道的，只有一些残篇断简。

这个暗晦的时期，是极为重要的。新约的一切经卷，除了保罗书信以外，差不多都是在这个时期内写成的。教会的信息和形式是在发展中，而她与犹太和异教社会及它们的政府当局的接触和冲突也正在酝酿。教会的向外发展，在扩大中。新的领袖快要出现。

06 上古教会(一)——使徒后的教会

(主后 100 年 ~ 主后 325 年)

【引言】主后 100 年至 325 年之基督教史，是基督教运动的极度危险时代。它面临的两大险阻：一是从异教政府而来的仇视与残害，二是自己内部的腐化与纷争。

外在的主要危险，是从罗马帝国来的。自使徒时代(主后 100 年)结束以后，罗马皇帝便视基督教为非法的宗教。一个人只要承认自己是基督徒，便有生命的危险。在这期间，罗马政府很不惮烦地用尽方法，要从世上消灭基督教，直至康士坦丁下令保护基督教，并在主后 323 年独揽皇帝大权后，基督教的倒悬便解了。主后 325 年，在尼西亚所举行的世界基督徒大会，结束了这一个时代，而基督教也朝向一个新方向去发展了。

在基督教里面，腐化和纷争的危险，是从它与犹太和异教运动的密切关系来的。基督教的内部，实在很受外在环境的影响。有的时候，从排斥异端而来的反动，竟与腐化的情况同样有害。

【罗马帝国逼迫教会的原因】(一)政治原因：基督教被帝国政府看成犹太教分支的期间，很少受到当局的取缔，因为犹太教是公认合法宗教之一。罗马帝国对国内宗教信仰的政策，本来是相当开明的。只要某一宗教的教徒尊重政府当局，避免行为不检，就能受到宽容。犹太人虽然坚守特殊的排他性「唯一神」信仰，仍然被允许执行独特的礼拜方式与宗教习俗，只是不可恃宠而骄罢了。后来火热的宣教运动使基督教的独特性越来越明显，犹太教徒对基督徒的敌意乃有增无减，公开否认基督教是犹太教，基督徒也否认自己是犹太教徒。两教的区别一旦划分，基督教自然属于非合法宗教的部类，就开始受法律禁止了。

当时基督徒宣扬强烈的末世性信仰，期待普世性王国的来临。以政治立场而言，此超强的新王的出现，对罗马帝国的安全构成莫大的威胁，而宣传对此王的信靠与顺服，无异公开煽动叛乱。不但如此，活在这种期待之中，无非是不满现状，非难当代政治。事实上，基督徒拒绝参加对当政者政绩的歌功颂德，反对国家主权者的神格化，唾弃世俗价值的绝对化，所以被目为对公民责任的不履行，对国家社会阴险而肆意的破坏；换句话说，对帝国不忠。

护教士每每著书主张基督徒是最守法的良民，他们所盼望的王国不是属于现世的，乃是一个

属灵的国度。可是非基督徒根本听不进他们的话，一来是听不懂，二来是因为普世性基督教会在国内的成形。教会组织越来越严密，从异教皈依者越来越多。这庞大而团结的教会，几乎成为国家里面的国家。难怪罗马帝国的忧国之士对教会深具戒心，有心人越来越不相信护教士的话。事实上，越有为的皇帝如奥热流(Marcus Aurelius)、德修(Decius)、戴克里先(Diocletian)等，越仇视基督徒；而像柯模督(Commodus)、卡喇卡拉(Caracalla)、纒流加巴鲁(Heliogabalus)等愚昧昏君，则缺乏政治眼光，对基督教都很友善。

基督徒火热的宣教活动，也触犯了帝国政府禁止勾引他教信徒归依自教的规定。政府当局认为这样会造成不同宗教之间的磨擦，妨害社会安宁。可是，基督教的本色就在于排除万难做耶稣复活的见证，到普天下去使万民做基督的门徒。以政府的立场而言，基督徒显然逾越了帝国宽容宗教的限度，顽梗的一意孤行。

(二)社会原因：基督教在贵族跋扈、阶级意识强烈的罗马帝国社会中，公然主张人人平等。打从基督教的源起，教会一向是关怀被忽略的人，同情弱者的。贵族为维护阶级利益与特权而憎恨「惹是生非」的传教者。大量下层阶级的平民和奴隶被吸引而皈依基督教，使有财有势的特权阶级惧怕教会雄厚的群众基础。许多教会成员的出身低微，更遭受上层阶级的鄙视。

基督徒不参观政府在圆形斗技场所举办免费但残忍的流血表演，不观赏淫荡的戏剧，也不光顾淫秽的公共浴室，不加入游行，不参加宴会和竞赛，不用花包头，不用香油、香水。他们不过是以消极的不同流合污，表达对不道德的风俗习惯无言的抗议，但一般罗马公民却把他们的洁身自爱，看成孤芳自赏而反社会的罪行。

逼迫的社会原因和宗教原因是没办法严格加以区别的。异教徒日常生活的每一细节，都浸润于偶像崇拜的环境中，基督徒乃被迫洁身自爱，避免与异教徒发生社交。异教徒这就给基督徒一个绰号「憎恶人类者」，把他们说成人类公敌。

基督徒不参谒异教神庙，既不祭拜偶像，又从自己身上和家中除掉一切偶像的痕迹。说是作礼拜，但根本没有看得见的敬拜对象。异教徒无法领悟心灵的礼拜，就指控他们是无神论者，诸神之敌。

基督徒既然被看成诸神与人类共同的敌人，流行于罗马社会的荒诞谣言，只要那是与基督徒有关的，就不管多么骇人听闻或不近情理，都有人信以为真。当时的信徒惯常在夜间秘密聚会，守「主的晚餐」。基督徒互相之间的团结与亲昵，又是众所周知的事。异教徒自然忖度，基督徒鬼鬼祟祟的相聚，一定有见不得人的隐情。从聚会人数之众多看来，所干的勾当是伤风败俗的群众无疑。何况听说基督徒主张把「身体献上，当作活祭」(罗十二 1)。他们将淫乱所生的孽种献为「活祭」，岂不是一举两得！他们聚会时「所吃的身体，所喝的血」(参林前十一 24~25)，想来必定是残杀这种活祭的结果！狂野的想象力加上偏见，基督徒挖心肝、吃人肉的谣言，就如野火的延烧，传遍于罗马帝国。

对无神论、群奸、吃人肉等根深蒂固却无稽可笑的诬告，游斯丁、雅典那哥拉(Athenagoras)、特士良、俄利根等护教之士，都有所辩驳辟谣。然而，主后 250 年以前的逼迫，主要是上述未经证实的所谓罪行，引起群众公愤的结果。

(三)经济原因：逼迫的宗教原因与经济原因也难以区分，有时候异教徒所发动的逼迫，表面上的理由是宗教性的，可是，深一层的动机常常是经济性的。基督教公开否定偶像，传扬独一真神。基督徒的增加，等于崇拜偶像者的减少，异教的衰微。靠异教的存续维生的祭司、庙里的神妓、占卜者、雕刻偶像者、绘画的、盖神庙的、销售祭牲和偶像的，难免敌视威胁他们生计的基督徒。

天灾、地变、人祸或瘟疫发生，削弱帝国的经济力量而民不聊生的时候，总有人很快把宗教意义赋予这些灾难，一下子就跳到结论，主张基督教的存在引起诸神的愤怒而降祸、降灾。逼迫基督徒，是异教徒取悦诸神、改善经济生活的手段。

(四)其他原因：在某一特殊的时际，经济原因与心理原因造成一次有计划的大逼迫。在主后 248 年帝国庆祝罗马建城一千周年纪念时，令人沮丧的瘟疫、饥荒与内乱、外患接踵而来，使一般罗马人将这些灾祸归咎于帝国内基督教的存在。传统诸神已保佑了罗马长期的昌盛，此时发生天灾、人祸，必定因为诸神不悦帝国容忍「诸神之敌」基督教，而撒手不管，不再保佑罗马。逼迫基督徒是取悦诸神、解除困境最合乎逻辑的方法。

同一时期，帝国内最具影响力的哲学，是重视心境宁静笃定、求安身立命的「斯多亚主义」。罗马社会中有识之士，不隐瞒他们对基督徒火热宗教行为的厌恶。奥热流皇帝对基督教的憎恨，部分起因于他的斯多亚哲学观念对「宗教狂热」的鄙视。

帝国政府规定公务员与军人有义务在皇帝守护神的祭坛献祭，向皇帝的像下拜，以表示忠君爱国之忱。当时归依基督教的人，只要他有真诚的信仰，就无不勇敢拒绝履行上述义务，只承认基督是主，甘愿被控以叛国之罪。

【罗马帝国的十次大逼迫】第五世纪的教会历史学家阿若修(Orosius)，将逼迫期分成十个时期。事实上，全面性的逼迫并不多于十次，但地区及省域的逼迫就不止十次了。而所谓「十次大逼迫」的头两次，是发生于使徒时代。

(一)罗马帝国首次逼迫：初期的教会首次遭遇罗马帝国的大逼迫，是在尼禄(主后 54~68 年)作王的时候。尼禄的性情十分凶暴，他弑了自己的母亲，又杀了妻子和胞妹。主后 64 年，他吩咐部属纵火焚烧罗马城，自己反登塔顶，玩琴吟诗，豪语在他死前，他愿万物毁灭净尽。九昼九夜火光冲天。高楼大厦付之一炬，数千人民葬身火中。这件事触犯众怒，引起极大反感。王深怕百姓罪己，乃捏造谣言，将纵火的罪推在基督徒身上。逼迫就此开始。尼禄发明许多新刑：有的被缝在兽皮内，丢给野狗玩弄，直到气绝；有的被迫穿上腊油浸透的内衫，绑在木杆上，晚间燃点，充花园的灯火。迫害蔓延全国，基督徒非但不消沉，反而更挑旺。主后 68 年，尼禄被国人讨伐，畏罪自杀。

以拉都(Erastus)本是哥林多城管银库的，得着保罗的引导而信主。他辞去职务，跟随使徒保罗游行各地，直到被留在马其顿工作。他在腓立比被人虐待而死。

亚里达古(Aristarchus)生在帖撒罗尼迦，信主后常与保罗作伴。当以弗所城发生大乱时，他被拥进戏园，受尽羞辱，但他毫无怨叹，反而以善报恶。后又跟随保罗赴希腊等地工作。最后护送保罗至罗马，遭尼禄逮捕，被斩而死。

特罗非摩(Trophimus)乃以弗所人，经保罗引领归主。常随使徒游行各地，宣扬福音。保罗被解送罗马城，彼亦随往，殷勤伺候。彼曾目睹保罗殉道，后亦被斩而死。

约瑟(Joseph)又称巴撒巴，一生竭力传扬福音，人常迫其饮毒物，但未受害。他受到犹太人多方侮辱，最后又遭犹太地的外邦人所杀害。

亚拿尼亚(Ananius)是大马色的信徒，曾接手在保罗身上，使他能看见。他是七十位门徒中之一。最终在本城殉难。

(二)罗马帝国第二次逼迫：第二次大逼迫发生在多米田(Domitian)任内(主后 81~96 年)。多氏性情凶暴，杀兄篡位。他迫害基督徒，并吩咐杀尽大卫后裔，因他误解基督再来，辖管万国，以为基督要来夺他的王位。虽经主的兄弟犹大的两位子孙讲明基督乃天国的王，他仍闷闷不乐，意不能释。他抢夺许多基督徒的财产，有的信徒被充军，有的被处死。将使徒约翰放逐拔摩海岛，又将罗马议员的女儿弗兰维(Flavia)充军本都。他制定一条残酷的律法说：「基督徒一进法庭，除非反悔，无可免刑。」国内遇有饥荒、瘟疫或地震，一概加罪于基督徒。很多人被利所诱，起来诬告无辜者，使之丧命。凡不肯起誓，或承认自己是基督徒的人，都被处死刑。这次逼迫中采用各种刑罚，如：监禁、拷问、火烫、热烙、火焚、鞭打、石击、绞刑等。烧红的铁钳撕裂了许多人的皮肉，野牛的角挑死其他的人。被害人的朋友不准收埋尸体。迨主后 96 年，多米田被部属杀害。

丢尼修(Dionysius)乃亚略巴古的官，精通希腊文学。曾往埃及研究天文，并观察日蚀，其时适逢救主被钉十字架，天地黑暗，太阳掩蔽。返雅典后，备受荣誉，升为议员。他听见保罗讲道，受感信主，后来作雅典教会的监督。他被斩首殉道。

尼哥米底(Nicomedes)乃罗马城内著名的基督徒。大逼迫临到教会，他服事受难的弟兄不遗余力，安慰贫穷的，探望被囚的，勉励动摇的，坚固信实的。因着他的善行，他至终被捕，鞭打而死。

提摩太(Timothy)在保罗殉道后，重返以弗所，在那里他殷勤服事教会，直到第一世纪将告结束的时候。某次居民举行庙会，各戴假面具，手中持杖，抬着偶像环街游行。提摩太劝勉他们回头敬拜真神。百姓不听，反用棍乱击，以致重伤。两日后，他在主里睡了。

(三)罗马帝国第三次逼迫：他雅努(Trajan)登基后(主后 98~117 年)，立志兴国定乱，基督徒得以相安无事。迨哲学家皮尼(Plinius)就任庇推尼巡抚，见基督徒人数众多，既不赴庙宇，又常受人民控告，于是上奏：「臣不能明指基督徒有何为非作歹之事，只知这些人意志坚定，无论如何不变初衷。今后对于信道的人，是否遽行判刑，或须有其他罪名纔罚之？」他雅努覆谕：「勿无故追搜基督徒，但若有人指控，应即查办。」因着这个谕旨，逼迫的门户洞开，且从庇推尼省逐渐蔓延全地。

不久，他雅努又指令耶路撒冷的官吏，灭尽大卫的后裔。有犹太教派的人起来控诉西缅(Simeon)，他是在耶路撒冷教会的监督，又属于大卫的苗系。他被带到方伯阿太留的面前，忍受多日的鞭打，而后坚定地殉道，使方伯和群众都感觉惊讶。那时他已一百二十岁了。

他雅努崩，哈德良(Hadrian)继承，逼迫的事并未减少。富葛(Phocas)是本都教会的监督，因为拒绝向偶像献祭，被扔入火窑，再拖出来，投在沸水里烫死。哈德良崩于主后 129 年，死前数年后

令缓和逼迫。

辛弗沙(Synphrosa)是个寡妇。王吩咐她和她的七个儿子，向偶像献祭。她们抗不遵命，大大触犯王怒。先将她带到庙宇内，用她的发髻悬她在梁上，重重鞭打，然后用大石头系在她的颈项，把她扔在河里。她的七个儿子被绑在七根木柱上，用滑轮吊起，四肢脱节，但是这种酷刑不能摇动他们的信心。于是长子破喉，次子扎胸，三子剖心，四子破脐，五子刺背，六子刃侧，七子锯裂，一一为主殉道。

罗马教会的监督亚历山大(Alexander)和二位执事，亦在此时殉道。约计殉道的人数超出万名。许多基督徒被钉在亚拉腊山上，头戴荆棘冠冕，肋旁受枪扎，重演当时加在基督身上的苦楚。罗马著名的将军犹推革(Eustachius)，在庆祝他胜利的大会中，拒绝参加向偶像献祭，竟判处死刑，全家殉道。

勃里赛(Bressia)的公民法斯丁(Foustines)和乔维他(Jovita)耐心忍受各种暴刑，使旁观的人凯罗西利司(Calocerius)钦佩万分，不禁出声喊说：「基督徒的神实在伟大！」因此他被捕处死。

哈德良鼻孔流血而死。继承的庇乌(Pius)十分良善，人民尊称他为「美德之父」。他登基后，立刻下令禁止逼害，并说：「假若有人因他们是基督徒而难为他们，此外别无缘由，可释放被告，而惩罚原告。」基督徒因此得到一时的平安。

(四)罗马帝国第四次逼迫：奥热流(Marcus Aurelius)接承王位(主后 161~180 年)，第四次逼迫开始，许多信徒殉道，在法国和亚细亚一带，尤其众多。奥氏乃斯多亚派的大哲学家，对于任何事都不动心。因为不服信主的人热诚洋溢，也不信永生之道，遂仇视教会。他本人虽然不信鬼神，但是身为罗马国王，见基督徒不赴庙宇，认为有损其尊严；加以信徒常说属天的国定胜属地的国，误认近乎叛逆；于是任人迫害教会。当时所用的暴刑，常使旁观者战栗，而惊奇受苦者的勇敢。有人被迫用受伤的脚行过荆棘、利壳和尖钉；也有人被鞭打，直到筋脉毕露。

裘曼尼葛(Germanicus)是个青年的基督徒。他被扔给野兽噬害，他的勇敢激励了旁观的人，使数人悔改归主，因此触怒了百姓，群起呼叫「灭尽恶人，快捉玻雷卡。」结果，士每拿教会的监督玻雷卡，和十二位其他的信徒，不久亦名录殉道者的册子上。

菲丽西达(Felicitas)是一位尊贵的罗马主妇，品德高尚，信道虔诚。她有七个儿子，个个受她良好的教导。国内发生地震、饥荒和水灾，谣言纷传，说这些灾害乃因基督徒不敬鬼神所致，百姓群起攻击信徒。菲氏和她的儿子们因此被执。王令巡抚波勃里审问他们。巡抚先从母亲着手，以为只要说服母亲，余者自然跟随。无论是利诱，或是恫吓，菲氏的信心坚定不移。她轻看应许，也鄙视恫吓。巡抚乃转移目标，分别审问她的儿子们。他们的信心坚强，他们的意见相同。于是下令全家处死刑。长子经鞭打后用重物压死，次子、三子被木棍击死，四子被推下山谷跌死，其他三个幼年的被斩首。母亲亦被梟首示众。

游斯丁(Justin Martyr)也在这次逼迫中殉道。他是一位著名的哲学家，原籍撒玛利亚的尼波立(Neapolis)，生于主后 103 年。他受到当时的最高教育，并且游学埃及。在亚历山大，他获悉编译圣经七十士译本的一切人物事迹，参观过他们工作的小房间。他爱慕真理，是个博学鸿士。他研究斯

多亚派和巴黎培戴底派(即亚里斯多德派)的哲学，尝试过毕赛古利的制度(即轮回学说)。后又转攻柏拉图的哲学。迨主后 133 年，当他三十岁之时，悔改归主。他曾写过一篇优美的通启，劝告世人，归服他新近所得到的信仰。他的生活十分纯洁，堪称基督徒哲学家。他也用他的才智来劝导犹太人。他常游行各地，最后寄居罗马城，在那里开办学堂，教育多人。当外邦人开始逼迫基督徒的时候，他上书罗马皇帝，替基督徒申辩。结果王降旨缓和逼迫。不久以后，他与克利新发生辩论。克氏乃讽刺派的著名人物，为人不修品行。游斯丁的理由十分有力，对方无法驳倒，于是克氏怀恨在心，极思报复。当时适有夫妇二人住在罗马，都是不良之徒。后来妇人悔改信主，多次设法使她丈夫归正，均告无效，乃请求离异。因而激怒了丈夫，上告妇人乃基督徒。经妇人苦求后，丈夫又收回控诉，但竟迁怒引领妇人信主的托拉米(Ptolemeus)。托氏被判死刑，另有一位罗西(Lucius)亦同被处死。游斯丁写第二篇申辩文，辩说刑罚太过残酷暴烈。克氏就乘机进谗言，以致游斯丁和他的六个同伴一起被捕。他们因拒绝向偶像献祭，又不肯反悔所信，遂被鞭打而后斩首。时在主后 166 年。

其时日耳曼人崛起，进兵侵犯罗马。王率师迎敌，被诱中伏，有全军覆没之虑。左右前后尽是峻岭敌兵，水源又绝，情形狼狈万分。虽求告各种偶像，全属子虚，毫无结果。于是吩咐军中的基督徒起来呼求神。他们就从全军中分别出来，俯伏在地，恳切祷告。奇妙的拯救立刻临到，大雨滂沱，沟壑尽满。在王给罗马议员的信内，他承认说：「当我无法抵抗敌人时，就渴望本国的鬼神前来帮忙，但是呼求无效，解救不至。我束手无策，乃吩咐一切我们所称为基督徒的人集合起来。结果人数众多，超出意外。事后我觉悟自己无缘无故忿恨他们。他们不用号鼓，也不用武器，单求告并相信他们心里的神，这位神住在他们的良心里。由此可信，我们虽称他们是恶人，而他们却敬拜一位在他们心里的神。他们俯伏在地，恳切祷告，不只为我，也为全军祷告，求神怜悯我们，因为我们已经五日无水，且又深入敌人腹地，军抵德国中部。我说，当他们面伏于地，祷告一位我所未识之神的时候，立刻有凉爽的大雨沛然下降，而在敌人的营地却落下大量冰雹，间有雷轰电闪。我们不难看出最有能力的神施展无敌的帮助，因此就准许这些人作基督徒，免得他们的祷告转过来责罚我们，我亦成为将来灾害的祸首。」

这件事使迫害暂时停止，至少在王所直辖的境内平静一时。可是不久逼迫又在法国兴起，特别在里昂，基督徒所受的刑罚，残忍得无法形容。那时著名的殉道者有亚葛特(Vetus Agathus)。他是一个少年人，为所信的真道竭力申辩，并且承认自己是基督徒。结果被处死刑。许多人受他勇敢的激励，大胆承认主名，以致与他遭受同样的结局。有一位体质孱弱姊妹，名叫白兰第那(Blandina)，得到天上的特别力量，竟能忍受刑罚多时，使执刑的人又惊奇又疲倦。当维也纳教会的执事赛脱司(Sanctus)上刑之时，他十分镇定，只喊叫说：「我是一个基督徒。」烧红的铜片放在他身体的幼嫩部分，使他的筋肉消缩，但他坚忍不拔，乃重新下监。数日后从狱中提出来，施刑的人希奇他的伤痕竟已痊愈，体力亦已复原。又重新上刑，仍旧不能治死他。于是再度下监，禁闭一时，最后被斩而死。又有一个软弱胆怯的女子，名叫皮白丽亚(Biblias)，曾经惧怕死亡而反悔所信，但是后来重新承认主名，十分忍耐的接受痛苦。至于在里昂其他的信徒，有的被迫坐在烧红的铁椅上，皮肉炙裂；有的被缝在网里，丢给野牛闯死；凡囚死狱中的，都扔给狗吃。时在主后 177 年。

主后 180 年奥热流崩，其子柯模督(Commodus)接位，逼迫稍息，但为主捐躯者，仍不乏其人。

(五)罗马帝国第五次逼迫：瑟维如(Severus)于主后 192 年登基，执政至主后 211 年。某次害病，曾得一位基督徒的医治，因此对于教会颇有好感，甚至准许一位女基督徒作他儿子的保姆。可惜王的意志十分薄弱，容易受人鼓动。反对的人屡次控告基督徒不拜偶像和王的像。当王铲灭东方仇敌，献功于庙宇之际，信徒均未参加，王怒勃发，转而迫害教会。火烫、剑戮、兽噬、监禁，各种暴刑，一齐施行。甚至信徒的遗体亦从坟墓掘出，而加以种种侮辱。但福音并不因此枯萎。特土良生长在此时期，他曾经说：假若基督徒集体离开罗马境界，整个帝国的人口要大大减少。

俄利根(Origen)的父亲梁乃达(Leonidas)，因着基督徒的名而被斩。受刑以前，儿子写信鼓励他说：「父亲，请勿为爱惜我们的缘故，改变您的决心。」许多听俄利根讲道的人亦同样殉难。莱丝(Rhais)和她的母亲、姊妹都先被沸热的沥青浇头，再用火烧死。监刑官巴西利(Basilides)见到她们的镇定，受感信主，并因拒绝指着罗马偶像起誓，被判死刑。

逼迫蔓延至非洲，有许多人为道捐躯。其中最著名的是佩多雅(Perpetua)。她是一位二十六岁的青年女子，有钱财，且有学识，怀中尚有乳儿。她的父亲非常疼爱她，在她被捕后，常到禁闭的地方来安慰她，多方劝诱她反悔。她的信心坚定，不为所移，竟因此激怒老父，把她毒打一阵，又数日不来探她。她在牢中受浸。方伯审问之时，吩咐她向偶像献祭，她抗不遵命，乃判下地牢，且不准携带乳儿。两位看顾受难信徒的执事，设法使她每日得到数小时呼吸新鲜空气的机会，趁此哺乳她的婴儿。她自知不久人世，转托母亲照顾外孙。老父重来探狱，苦求她背道，态度柔软恳切，真使铁石心溶，但她深晓必须撇弃一切跟随基督，因此回复一句话：「但愿神的旨意成就。」老父闻言，五脏俱裂，悲惨离开，听凭天命。佩氏在受审时，显出非常的勇敢和坚强的意志。审判官请她慎重考虑老父的眼泪，幼儿的无倚，和她自己生命的危险。但她决意牺牲所有人间的关系，不顾精神和肉体上的痛苦，来换取基督所赐的永生。无论人怎样诱惑，她毫不动心。老父知她必死，不觉动了慈心，想要抢走她，结果反被重击，这事使女儿的心悲痛万分。她重新下监，俟与其他的基督徒一同受刑。

当时与她同受监禁的，另有一位怀孕的姊妹，名叫斐丽西达(Felicitas)。法官劝她爱惜自己的生命，她回答说，她决不接受任何拜偶像的建议，也不以性命为念。在牢内生了一个女孩，有一位信主的姊妹代为收养。受刑之日，她们两人被带进戏园，听任野牛闯死。凶恶的野牛被放出来，先直闯佩氏，使她昏晕，后又抵触斐氏，使她重伤。最后执刑的人用剑把她们刺死。时在主后 205 年 3 月间。

(六)罗马帝国第六次逼迫：教会在亚历山大(Alexander Severus)任内(主后 222~235 年)，享受平安。这位青年皇帝，受他母亲的熏陶，内心倾向基督。他特别喜欢那句金言：「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太七 12)。甚至把这句话刻在皇宫和公共场所的墙上。

不久以后，他的军长马克西摩(Maximus)篡位(主后 235~238 年)，一反前王的施政，焚烧聚会所，逼迫基督徒，毁夺他们的产业，真是千方百计来铲除信徒。某罗马军人，拒戴王所赐的花冠，坦白承认自己是基督徒，因此遭受鞭打、禁闭及死亡。罗马教会的监督傍天纳(Pontianus)，因反对拜偶

像，被放逐撒狄尼亚(Sardinia)，在彼殉道。继承他的监督安提罗(Anteros)，是希腊人，因收集殉道史迹，遭当局妒恨，仅作四十天监督，就舍身殉难。罗马议员潘玛基(Pammachius)和他全家并同道，共有四十二人，同日被斩示众。复有主仆迦利波底(Calepodius)，受到各种惨无人道的虐待，又被人拖曳着游街，最终颈系磨石沉入河底。

在这次大逼迫中，无数的基督徒未经审问，就被处死。有时五、六十人合理一穴。迨马克西摩卒，教会又得暂享十年平安。至主后 249 年，迫害重新在亚历山大地爆发。这事起因于一个异教祭司的煽动，王初无所知。百姓群起攻击信徒，冲入他们的家，又抢劫又毁坏，并且谋害性命。闹得满城风雨，到处听见喊声：「焚烧他们！焚烧他们！杀死他们！杀死他们！」当时有一位年老可敬的基督徒，名叫美德(Metus)。他不肯亵渎他的救主，因此被木棍拷打，被尖利的芦苇戳刺，最后又被乱石掷死。又有一位姊妹瑰德(Quinta)，被带进庙内，坚不跪拜偶像，就被倒曳拖过尖石，鞭打后投石击毙。又有一位未婚的姊妹，名叫亚波路拿(Appolonia)，承认自己是基督徒，乱众用拳击落她的牙齿，恐吓要活烧她。火已点着，她被缚在杆子上。她要求解开她的捆绑，众人以为她要反悔所信，不料解开后，她立刻纵身火中，葬于其内。

(七)罗马帝国第七次逼迫：德修(Decius)登基(主后 249~251 年)，可怖的迫害再度发生。原因有二：(1)是他痛恨前王腓力(Philip)——腓力善待教会，常被认作基督徒。(2)是他妒忌教会的发达。当时外邦庙宇真是门可罗雀，而基督徒聚会的场所却有人满之患。德修决心灭尽基督徒的名字。在主后 250 年颁谕：全国人民必须入庙拜偶像和王像，否则逮捕、监禁、处极刑，并充公财产。凡不愿拜像的人，可以自由离境，家产全部没收，以后不得重返。他认为只要作全面有系统的搜查和迫害，不难把教会从地上铲除。

最可惜的，当时已经有许多错误偷入教会中间。信徒彼此不和睦，互相攻击。因着前王勾第安(Gordian)和腓力都保护教会，教会领袖俨然自大，争夺政治地位，有名无实的基督徒日益增多。俄利根和西普良有鉴于此，曾宣称：神不喜悦这种光景，惩罚必要临到。逼迫的命令发出后，百姓抓住机会，搜查基督徒，且以杀害为荣。懦弱和贪爱世界的人，争赴法庭反悔所信，并向偶像献祭，用种种举动表明自己不在跟随耶稣的人之列。这件事使官吏感觉非常惊奇，但是教会反因而澄清。

罗马教会的监督菲便(Fabian)，首先蒙难。他深得前王的信任，受托管理银库。迨德修接位，见库藏未如他所猜想的丰富，因此迁怒菲便。在主后 250 年 1 月 20 日，将他梟首示众。犹廉(Julian)是西力西亚人，因为是基督徒，遭人逮捕。虽然不时受刑，但他的信心坚定。有一年之久，他被押解各城，备受群众侮辱。任何方法都不能使他反悔所信。最后被带到法官面前，衣服剥光，重重鞭打，然后装在满了毒蛇蝎子的皮袋里，投入深海。

阿佳莎(Agatha)，是个才德的女子，她的容貌非常美丽，使西西利巡抚贵顿一见倾心，多次设法勾引她。她知道巡抚是个放荡顽固的人，就出城避居。不幸被人发现，押返城内。她自知已落入她身体和灵魂的仇敌手中，切切祷告将自己托给全能的神，并且祈求速死。巡抚想要满足他的欲望，将她交给一个淫乱的妇人，用各种诡计，要诱她入网，但是所有方法都归失败。巡抚计穷，恼羞成怒，决意报复。先吩咐人鞭打她，然后用热铁烙她，用尖钩撕裂她。她勇敢地忍受一切。最后她被

放在火炭和碎玻璃上，抬回监狱，离世归主。时在主后 251 年 2 月 5 日。

西利(Cyril)是哥地那(Gortyna)教会的监督，被捕的时候，已达八十四高龄。巡抚劝他服从王谕，向偶像献祭，免得延祸己身。老人回答说：他无法遵行这种条件，他过去指引人永生的路，现今他亦应当思想自己的得救问题。巡抚对他束手无策，遂判称：「西利神智昏迷，胆敢反抗我们的神道，兹判令火葬。」这位可敬的监督闻判，面不变色，愉快地走向刑场，毅然殉道。旁观的人无不惊奇，有人因此信主。

安提阿教会的监督巴比拉(Babylas)，满了智慧和热心。因为当面抵挡王，不容王在谋害人命之后，进入基督徒聚会场所，致被斩首。他临死留言，盼能与捆他的铁链同埋。就照他所望的，与铁链同葬。时为主后 251 年。

(八)罗马帝国第八次逼迫：瓦勒良(Valerian，主后 253~260 年)，帝初四年，非常宽待基督徒，并且尊敬他们。迨主后 257 年，埃及术士玛克利摩得王宠幸，经他多方挑唆，王遂下令逼迫教会。先是禁止聚会，没收墓田，贬黜教会领袖；后见徒禁无益，乃下诏将各地教会监督、长老和执事，概行杀戮。大臣中有信主的，罢免其职。若不反悔所信，杀无赦。尊贵的妇女，放逐四夷。大逼迫继续有三年零六个月之久。迦太基教会的监督西普良，就在这次迫害中殉道。

殉道者的数目多得无法统计。其中最著名的，有姊妹二人罗菲那(Rufina)和西肯黛(Secunda)。她们是罗马名流阿斯泰利的女儿，美丽且有学问。她们都已经许配尊贵的罗马人。当逼迫临到之时，她们的未婚夫，为着保留财产，否认了他们的信仰，同时也劝诱这两位姊妹背道。但是她们的信心非常坚定。为了安全起见，她们离开罗马。不料她们的未婚夫见计未遂，竟起来密告她们。结果被捕，押至罗马巡抚面前，用她们的血证明了所信的道。时在主后 257 年。

同年，罗马教会的监督司提反被斩身殉。图罗士(Thoulouse)教会的监督撒抖尼纳(Saturninus)，被暴徒攻击，被诬告拦阻忏言。因不肯向偶像献祭，受到种种野蛮对付。后又双脚被缚在野牛尾巴上，命令一下，疯狂的野牛被赶下庙宇台级，致头颅破裂，脑浆直流。城内少数的信徒许久未敢收尸。最后还是二位姊妹前来把遗体运走，葬在沟渠内。

劳伦第(Laurentius)是罗马教会的重要执事。当继承司提反作罗马教会监督的塞斯德(Sextus)殉难时，他伴送至刑场。塞斯德豫言三日后必要与他主前相会。劳伦第认为这是他殉道的暗示，乃召集贫穷的信徒，把教会托他管理的财物分给他们，免得落入别人手中。他所作的事，使逼迫人的惊慌起来，立刻抓住他，要他向王说明教会账目。他答应照办，但要求一些时间来清理。在三日内，他召集了许多老人、无告和赤贫，把他们引到官长面前，指着他们说：「这些就是教会的真财宝。」巡抚大失所望，认是侮辱，吩咐人鞭打他。他被铁棍拷打，又被置木马上，四肢脱节。他用坚忍的心接受一切毒刑。他被关在一只铁的焙器里面，用阴火慢慢烧他。他的面容严肃，态度镇静，使旁边的人钦佩基督道理的真实和神圣，许多人立刻悔改信主。在焙器内烧了一会，他向王喊说：「这边已熟，堪作食物，供人享用。」执刑的人把他翻转过来，又过了一个更长的时间，他尚有余力和灵力，严肃地报告王，现在已经熟透，只等上菜了。于是双目望天，愉快和安详地把他的灵魂交托全能的主。这件事发生在主后 258 年 8 月 10 日。

在殉道史上，最可怖的事件中之一，发生在乌地加(Utica)。有三百位基督徒被押送石炭窑，站在烧着的窑四围，有一碟木炭和香预备着，方伯吩咐他们向偶像进香，否则扔入火窑。他们一律拒绝进香，勇敢地跳入窑内，立刻烧死。

这个长久迫害信徒的瓦勒良帝，遭遇极悲惨的结局。他与波斯王所弗来交战，中计被擒。波斯王将他掳回本国，竭力侮辱，吩咐他跪在地上如同最卑贱的奴隶一般，用他做上骑的脚凳，并且大言不逊地说：「这种姿势是胜利的最大明证，较比所有罗马艺术家所绘画的，更加生动。」他受这种虐待有七年之久。当他八十三岁时，又将他的双目挖出。这样报复尚嫌不够，时隔未久，又将他活活剥皮，用盐磨擦伤口，直到气绝。这就是一代暴君的收场。

加烈奴(Gallienus)在主后 260 年继承父位。国内常有地震、瘟疫和水灾，又时遭敌人侵略。于是反省父王善待基督徒时，国泰民安，逼迫信徒时，家破人亡，乃决意从宽对待信徒，教会重获平安。

(九)罗马帝国第九次逼迫：主后 274 年奥热连(Aurelian)登基，立刻开始迫害，下令禁止信徒聚会，又逼迫教会领袖，或驱逐出境，或用刀杀害。他部下的兵士抢夺教会所用的物具，并毁坏聚会所，又掘挖尊贵人的坟墓，盗取财宝。当时著名的殉道者有罗马教会的监督腓力斯(Felix)。他作监督未久，即被斩而死。又有一个青年，名叫阿加彼特(Agapetus)。他变卖家产，赍济穷人，因此被认出是基督徒。遭逮捕后，受到虐待，然后解送距罗马有一天路程的庇奈斯底，梟首示众。这次逼迫十分短暂，因为奥热连在位不久，就被人暗杀。

(十)罗马帝国第十次逼迫：第十次逼迫乃古今最惨烈的。戴克理先(Diocletian)登基(主后 284~305 年)，初时对于教会颇有好感。迨迁都小亚细亚的尼哥米底亚城，于主后 286 年派马克西缅(Maximian)居罗马城为次帝，局部的逼迫开始发生。有一支底本的军团，共有六千六百六十六人，全部是基督徒。他们原驻东方，奉马克西缅的命，进军加拉，协助平乱。马帝举行大祭，吩咐全军陪祭，并立誓效忠，助灭在加拉的基督徒。底本军团无法遵命。王大怒，命令每十人中抽一人处死。结果存活的人不变初衷。第二次十人抽一，全军依旧站住，且上奏称：「设王令和主令互不抵触，我们乐意顺服，且常顺服。但遇有抵触之时，我们必须顺服全能的主。我们愿意效劳，然而我们不能手染基督徒的血。人若不能向神赤忠，怎会向王尽忠。你吩咐我们搜查毁灭基督徒，此事无须执行，因为我们就是基督徒，且以此名为荣。我们眼见同伴被杀，他们毫不抵抗，也无怨叹，他们为基督的缘故殉难是愉快的。无何能激使我们，举手反抗君王。我们宁死在人的恶待下，也不愿活在罪过的重压下。我们准备接受任何王命而受苦。我们公开承认自己是基督徒，因此不能迫害同道，也不能向偶像献祭。」王大发雷霆，杀戮全军，不留一人。时在主后 286 年 9 月 22 日。

英国的第一个殉道者，即在这时蒙难。阿尔本(Alban)原是一个异教徒，为人乐善好施，尝藏匿福音使者爱斐巴勒(Amphibalus)在他的家里。爱氏的品行和劝导深深感动他，使他悔改归主。当人寻搜到他家里来的时候，他爱友心切，与爱氏交换衣衫，使他逃遁。兵士抵达寓所，他挺身而出，冒名顶替。既带到巡抚面前，真相立刻发觉。巡抚命他就近祭坛献祭。他勇敢地承认自己是基督徒，

所以无法遵命。鞭打不过加增他的决心。主后 287 年 6 月 22 日，他被斩首。

就罗马全国而论，教会尚称平安。戴克里先未曾逼迫基督徒。主后 292 年，戴克里先另选迦列流(Galerius)为该撒，助理东方政事，次帝马克西姆另选康士坦丢(Constantius)为该撒，治理英国、西班牙和法国三省。其时皇后及公主都已归向基督。信主的人数激增，但是他们却忘记了救主的命令，失落了谦卑的心，衣饰华丽，起居阔绰，兴建大礼拜堂，爱主的心日渐冷淡，甚至某次有人说：「若教会给我监督的地位，我就信主受浸。」然而教会真正爱主的，仍旧大有人在。

迦列流受他母亲的唆使，劝诱戴克里先逼迫教会，复称国家软弱，全因基督徒之故，不如除灭他们。迨主后 303 年，王听信谗言，颁谕毁灭各地礼拜堂，焚烧圣经和其他有关基督教的书籍。复下令剥夺基督徒的公民权，使他们不能担任任何重要职守，也不能得到法律的保障。又逮捕教会领袖，禁囚监内。凡不拜偶像的，格杀勿论。王谕张贴全国城市。有一个勇敢的信徒将告示撕破，结果被焚而死。迦列流心仍不甘，私下遣人放火焚烧王宫，把罪名加在基督徒身上，作为残暴迫害的借口。凡是基督徒，不分老幼男女，一概杀戮。又纵火烧屋，许多信徒全家葬身于火。有的被大石系颈，赶入海中。逼迫蔓延全国，在东方尤其厉害。这样继续有十年之久。殉道的人数多得无法统计，殉道的方式众得不能尽述。有些巡抚甚至请求王停止屠杀，因为「居民血流，使城市污秽；人民屠杀，使帝国毁誉。」

殉道者中间著名的，有西巴新(Sebastian)。他为人十分圣洁，生在加拉，在米兰受到基督道理的熏陶，后来升任罗马禁卫军军官。他保守自己清洁，不受宫廷荣华的迷惑，不被四围恶习所沾染。上司信任他，同伴敬爱他，下属羡慕他。他得以安居乐业，保持他的信仰，直到逼迫剧烈的时候，有一个假弟兄出卖他，在罗马市长面前密告他。市长慑于他的地位，不敢遽然加刑，乃转禀于王。王将他召来，责他不忠，甘作帝国偶像和王的仇敌。西巴新答称，他所信的，与王所指责的，完全不同，他决无危害王和帝国的可能。他的忠诚可由一件事加以证明，就是他天天向独一的真神祝祷王和帝国的兴盛。王大发怒，吩咐把他押送营地，乱箭射死。这个命令立刻执行。有几个基督徒前往收尸，发现他尚有气息，就移他到安全地点，小心看护，直到恢复健康，准备二次殉道。当他力能步行之时，在王赴庙宇途中，他挺身挡驾，严词训斥王，不该无故虐待基督徒。王惊定以后，下令逮捕他，带到王宫附近，毒打至死。将他的尸体投入沟渠，免得有人前来收尸埋葬。仍有一位姊妹，名叫路西拿(Lucina)，设法运尸移葬地下墓所。

维特(Vitus)出身西西利望族，从小接受福音。他的德行随着年龄上长，他的信心坚固，使他胜过各种危险和试炼。父亲海拉是个异教徒，发现保姆用基督的道理培养他的儿子，就用种种方法诱他反悔所信，然而一切利诱恫吓都归无效。父亲天良泯灭，竟然走告巡抚瓦勒连。维特被捕之时，年方十二。巡抚小看他年轻，以为只要略予恐吓，就可使他背道。于是吩咐人重重鞭打他，然后送他回家，认为就此解决了。不料，他仍坚信不移。父亲心地昏迷，想杀他献祭。他得讯逃跑，但不久遭捕，与他的保姆和陪伴他逃避的弟兄一同殉道。时在主后 303 年 6 月 14 日。

维托(Victor)属于马赛望族，晚间常常探望受苦的信徒，坚固软弱的，并用他的财物解救贫穷的人。他的善行被人侦知，因此被捕受审。官长劝他重归异教，切勿为一个已死的人(他们这样称呼基督)，丧失君王的宠幸。他回答说：「我宁愿事奉一位从坟墓里复活的神子，而不愿接受王的一

切恩惠。我是基督的精兵，决不容让地上的地位，干豫我向天上君王的责任。」因着他的地位高贵，官长只能解他到王面前。王命令他向罗马偶像献祭，他不从，遂吩咐人捆绑他，在街道上拖曳着游行。乱众给他种种侮辱，但是他毫不动摇，反而说：「基督的门徒乐意为着祂的名忍受任何苦难，并且他们欢迎一切可耻惨痛的死亡，这就是他们满有盼望的明证。我愿意以身作则，来证明我所说的。」他被置拷问台上，多方受刑。但他双目望天，求神赐他忍耐的心。在牢内，他引导三位禁卒归主。这事给王知道了，立刻将三位禁卒梟首示众。当他第三次受刑时，有一个小祭坛摆在面前，要他上香。他大胆走近，用脚把祭坛和偶像一齐踢翻。王大怒，吩咐砍断他的脚，并丢他在石磨里轧碎他。磨石损坏，他重被拖出，遍体创伤，被斩而死。

罗马纳(Romanus)是巴勒斯坦人，该撒利亚教会的执事。当戴克里先的谕旨传达安提阿之时，许多信徒怕死，竟然委曲求全。他责备了一些人，以致被告遭捕。他被带到法官面前，承认自己是基督徒，甘心接受任何苦痛。人就鞭打他，放他在拷问台上，用钩撕裂身体，用刀割皮，面上刺花，牙齿脱落，头发连根拔出。但他转向巡抚，安详地感谢巡抚，替他开了许多口，可以传扬基督，因为「每个创伤是一张嘴，唱出主的尊荣。」他请求巡抚，试验他所信的道，可以询问任何孩童，因为他们是天真的，他愿意遵照孩童的判语而行。有一个七岁的孩子从群中被随便挑选出来，问他照他看来，人应当敬拜一位真神就是基督呢？抑或崇拜许多神？他回答说，他想神只有一位，而基督就是神，因为「我们小孩无法相信许多的神。」巡抚又惊又气，叫他叛徒恶棍，问他是谁教导的。他答说：「我的母亲教导我。我啜乳的时候，就吸收了这教训，我必须相信基督。」巡抚吩咐人毒打他，甚至旁观的人都不禁流泪，然而孩子的母亲却无一滴眼泪，反责备孩子，不该要求水喝，应当渴慕伯利恒的婴孩所饮的杯，叮嘱他记得以撒甘心献上自己，愿死在父亲手里。当母亲谆谆教训之时，执刑的人拔孩子的头发，甚至连皮拔起。母亲鼓励着说：「我的孩子，你虽在这里受苦，不久就要与主同在，祂要将永远荣耀的冠冕戴在你这光秃的头上。」孩子听话，向母亲和执刑的人微笑。不久，罗马纳被绞死，孩子被斩首。时在主后 303 年 11 月 17 日。

主后 305 年，戴克里先逊位，且强迫次帝马克西冕辞职。帝国由康士坦丢与迦列流分治西东。康氏人品高贵，性情温柔，而且善待基督徒。主后 306 年将国位传给太子康士坦丁(Constantine)。康氏受到母亲赫里拿(Helena)的劝导，心中倾向基督。西方迫害遂告结束。至于东方，迦列流另选其甥马克西米奴(Maximinus)为该撒，治理叙利亚、埃及二省。马氏生性凶暴，继续逼迫信徒，且伪造「彼拉多行传」攻击基督，下令学校采用当作课本。主后 311 年迦氏患有恶疾，医生束手。他认清这是神的惩罚，乃忏悔过去罪恶，颁旨停止逼迫，且重修礼拜堂，并嘱基督徒代为祷告。除马克西米奴所辖的叙利亚和埃及外，东方的迫害亦告终止。

(十一)结语：最后，一件特别的事发生，使这个长时期的冲突，得到一个意想不到的结束。在罗马帝国的争斗中，康士坦丁在主后 312 年，得到决定性的胜利，而进入罗马，登上皇帝的宝座。他立刻公布敕令，停止逼迫基督徒。一年后，著名的米兰敕令(Edict of Milan)就宣布人民有信仰的自由。

于是，奉献给主的人，胜过了罗马帝国。他们不抵抗的忍耐，将罗马的仇恨和忿怒，变为同

情，后来更成为他们所钦佩的了。

那时拜偶像的异教徒丧失国家的支持，就渐渐衰微下来。基督教普遍的受人欢迎。立法废除虐待，保护弱小，社会也繁荣起来。各地教会不再受到外界的逼迫，就进入新的境界中。

【教会内部的腐化与分裂】使徒后的教会，一面外有来自罗马帝国的逼迫，一面内有源于曲解福音教义而产生的异端思想。此种异端思想，对教会的危害，远胜外面的逼迫，它引致教会内部的腐化与分裂。事实上，在使徒时代，异端即已给教会带来困扰，我们从约翰壹书、彼得后书、犹大书及教牧书信即可看出，当时已有异端出现。

使徒行传第八章记载了撒玛利亚城里那曾行巫术的西门，他虽信了主，却想用钱买神的恩赐(参徒八 9~24)。他是第一个曲解福音的人，被称为「异端之父」，后来的人用「西门派」(Simony)来形容买卖圣职者的行径。

异端思想的出现，并不都像西门那样存心不正，许多时候，它们开头的动机和用意是好的；有的是出于灵命的追求，有的是出于维护严格的一神论，但往往矫枉过正，偏向极端。值得警惕的是：好的动机加上神学上的幼稚，常常是异端的成因。

初期教会的异端思想，大体上可分为下列数种类别：

(一)犹太化(高举旧约)的异端思想。

(二)混合采纳异教教义和希腊哲理的异端思想。

(三)反对犹太化(完全摒弃旧约)的异端思想。

(四)信仰上有偏差的异端思想。

【犹太化的异端思想】使徒与犹太派信徒发生了最早的冲突，遂举行耶路撒冷会议(参徒十五章)，结果教会坚决反对那些顽固要坚守摩西律法的建议，使外邦信徒免于旧约规条的束缚。但守律法的心态仍然是早期教会的一根刺，并且衍生出一些有影响力的基督教旁支。

(一)伊便尼派(Ebionites)：这旁支在约但河以东十分兴旺。「伊便尼」的字意是「贫穷」。起先，教外人用这名称以鄙视多半是穷人的一般基督徒，一如他们称呼基督徒为「拿撒勒人」或「加利利人」一样。后来，「伊便尼」这名称被局限于热衷犹太主义的一派基督徒身上。他们过一种极度刻苦的生活，继续强调摩西律法的约束力，并宣称耶稣是马利亚与约瑟所生的人。他们只接受马太福音，排斥保罗书信。他们认为保罗是摩西律法的叛徒和敌人。

(二)克林妥派(Cerinthus)：这派起始于使徒时代，攻击基督的神性，超自然的诞生和复活。古教父爱任纽推测，使徒约翰写福音书就是为了反驳克林妥异端。此派与伊便尼派有些关连，或可视为伊便尼派中的一个分派。

(三)爱尔克赛派(Elchasaites)：这派的人带有通神论(Theosophy)的色彩，他们相信迦勒底(Chaldean)星相学及巫术，戒酒、戒肉(葷)，并举行使人洁净的礼仪。他们遵守摩西律法(割礼、安息日、节期)，只是不遵行血祭一项。他们宣讲救赎主基督乃是至高神的第一位使者，而且祂是一位有奇妙变化之灵的人，可以化身成不同形状，但肯定最先是化身成亚当。

(四)伪革利免教训派(Pseudoclementines): 这派的人认为基督教只不过是除去了所有含混与错误之处的犹太教, 而耶稣只是比摩西伟大的先知而已, 而非救赎主, 亦非真神或真人。他们同时教导信徒戒荤、戒早婚, 及实行过贫穷生活。

【混合异教的异端思想】这种异端思想运动, 又称为诺斯底主义(Gnosticism), 或称灵智派。严格地说, 灵智派是可以自成一教, 不算为异端的。它主要的教义取自东方混合宗教及希腊神秘宗教, 而且在基督教时期之前, 已经成型了。因他们与基督徒一样相信救恩、独一的神以及灵界事物, 所以他们常与基督教有牵连。他们除了保持以基督作为人类历史及神圣救恩计划的中心这信念外, 还宣称有比福音真理更高层次的知识。这些特别知识是直接从启示得来的, 但这启示并非从圣言而来的启示, 而是出于自我的神秘直觉。

伊便尼主义和诺斯底主义代表两个极端的神学思想: 伊便尼主义是基督教信仰的「缩水」, 即它的特殊化; 诺斯底主义是基督教信仰任意的扩大, 即它的一般化; 前者拘泥于死板文字的食古不化, 后者是放荡不羁的狂野幻想; 前者为形式所束缚, 后者不着边际; 前者以守律法为得救的依据, 后者要靠揣摩出来的知识得救。

灵智派基本上笃信以下的教义:

(一)**二元论(Dualism)**: 即灵与物的形而上二元论。物质世界是受邪恶的势力管治, 而且永永远远与由善良之神管治的属灵世界敌对。在这永恒的冲突中, 有一些属灵元素被物质世界囚禁, 产生了世界、人类、罪恶、苦难。二元论衍生两方面的道德问题。若物质的身体是邪恶的, 则它必定要被抑制、否定、操练、惩罚。反过来说, 若身体完全与灵界无关联, 则身体作任何事, 也不会影响灵魂的地位。后者就是引致各种道德混乱的主因。

(二)**发散论(Emanation)**: 这理论用于解释世界与人类是怎样出现的: 从那隐藏的神那里, 有一连串的神圣本质(aeons)流出, 它们的力量与离开本源的距离成反比, 愈远愈弱。这过程持续进行, 直至灵界元素与物质有接触, 被囚禁在物质之下为止。故此人和世界皆是由造物主(居间之神)所造, 它是天使般的灵体, 比善良之神地位较低, 对神是无知的, 并不自觉地令世界和人类出现了。

(三)**幻影说(Docetism)**: 基督教的中心信仰是道成肉身, 灵智派却不接纳这点, 他们认为基督不可能有真正的人类身体。这幻影说建基于两个概念, 就是基于绝对不能进入有限而真正的联合, 邪恶的物质与灵界永远冲突。幻影说一词是由希腊动词「看似」衍生。他们教导人认识基督并非真正的人, 但只是「看似」活着, 看似为人类的罪受苦, 只是在短瞬间与善良的人耶稣联合过。

灵智派引起信徒兴趣的原因, 就是他们解答罪与苦问题的方法。严谨的信徒常欲认识邪恶的本性及人如何能被救脱离它。灵智派认为人基本上是属灵的, 而拯救就是纯属灵的人从不洁、邪恶的物质世界中释放出来。人借着特别的启示, 便能认识他的来源、本质、超越的目的地。

【完全摒弃旧约的异端思想】这种异端思想以马吉安主义(Marcionism)为代表, 它的中心论据就是基督的福音完全是爱的福音, 这是绝对排斥律法的。因此它摒弃了整个旧约。马吉安主义说在旧约启示中的这位创造神, 与耶稣基督的神完全没有共通之处。旧约的神是易变、任性、无知、专制、

残酷的。但透过耶稣启示的至高爱之神是截然不同的，而且祂的目的是为了推翻旧约的创造主。他们相信只有保罗纔明白律法与灵的对立，而其他的使徒及福音书作者则被犹太人残余的影响蒙蔽。因此，他们只接受十卷的保罗书信(甚至排斥了保罗的教牧书信)及经过编修的路加福音。马吉安主义的基督论也采用了幻影学说，声称基督的受苦及死亡乃旧约创造神的工作，并非出于至高爱人之神的手。马吉安派的门徒被要求有严格的德行操守，很多也受逼迫的苦难。

三世纪末年，大部分的马吉安信众被摩尼教(Manichaeism)吸纳。摩尼教是来自波斯的教派，他们以假设光与暗的原始冲突作为折衷式教导的基础，倡说撒但在光明世界偷了些光粒，并将它们囚禁于人脑之中，而耶稣、佛陀、先知摩尼就是奉派来将光粒释放出来。虽然摩尼教的神学理论从未威胁正统基督教，但他们严厉的行为准则之苦修标准，却影响基督教的一些旁支。

【信仰上有偏差的异端思想】这些异端思想出于对圣经与基本信仰的误解或无知，主要有下列派别：

(一)**孟他努派**(Montanist)：孟他努原为异教祭司，后改信基督。他抗议教会太过世俗化，并尝试去回复她本来的地位。孟他努派企图去保存在第二世末期已经消失的那种早期教会的末世气氛，但这个好动机却变了质，带来了悲剧。

孟他努宣称他自己不但获得了启示之灵，事实上，他自己就是在约翰福音十四章应许的保惠师的化身。启示的时代已过去，而末期则随着它的完结来临。他说：「在我以后再不会有启示，所以末期将至。」孟他努意识到在旧约及新约中启示的不同阶段，但新的启示却只是在伦理与教会学的范畴，而且强调极度严格的纪律。他禁止再婚，指摘现存的禁食法太松，禁止在逼迫中打斗，并指摘罗马的苦行赎罪规则太宽仁。只有能达到保惠师严格要求的，纔是真信徒和圣徒的同伴。孟他努宣称在弗吕家附近的皮布沙(Pepuza)将有天城耶路撒冷降临，而他的目的就是去预备一群被召出来的人，使他们作好准备，迎接这件末世事件。

约在主后 207 年，特土良(Tertullian)成了最有名的孟他努跟随者。他特别向往刻苦的生活形式，而只有纯洁圣徒组成的纯洁教会，而非徒有外在组织的教会纔配得赦罪之权的概念深深吸引了他。特土良写道：「所以教会可以赦免众罪，不是拥有数位监督的教会，而是透过那可由圣灵充满的人组成圣灵的教会执行。」由此可见，孟他努可算是其中最先作出教会性回应及进行改革运动的团体。

(二)**诺洼天派**(Novatianist)：第三世纪中叶，迦太基的主教居普良(Cyprian)提倡居间阶级，及圣品制度，他任意的采用「公教会」(Catholic Church，今日的天主教即沿用此称呼)的名称，并且说在公教会之外没有救恩。当时有一位名叫诺洼天的人起来，竭力反对公教会制度，维护教会的单纯。诺洼天又主张严厉对待那些在逼迫中曾经背道后又悔改的信徒，不准他们重回教会，导致与当时占大多数的宽大派分裂，拥护他的人就自立教会，形成了诺洼天派。许多孟他努派的人觉得他们的理想在这个运动中得到复兴，就纷纷加入诺洼天派，因而产生了一些思想上的影响。从信仰真理的角度来看，诺洼天派原有较正确的立场，但因矫枉过正，变成过犹不及。历史上有许多证据显示，一直到第五世纪还有诺洼天派教会的存在。

(三)**多纳徒派**(Donatist)：这个名称是从他们中间有两位同名多纳徒的领导人而来的。他们受诺洼天派教训的影响，为着管治方面的不同，而脱离公教会。他们注重擘饼之人的品性，而公教会认

为擘饼的本身更重要。所以在初期的时候，他们中间的人，在品性和行为方面，比公教会的人高尚。在北非洲，他们成为人数最多的一派。

(四)神格唯一论：这是二、三世纪企图维护一神信仰及神性一致的神学运动。可惜，由于未能合理处理圣子的独立实体的问题，这运动发展成为异端。当中有两组分明的神学派别：嗣子论(Adoptionism)，或动态式能力神格唯一论(Dynamic Monarchians)，及形态论(Modalism)，或称为撒伯流主义(Sabelians)。

嗣子论者认为耶稣有神的意识，只是神将能力与影响力置于耶稣这人身上。其中一位重要支持者是安提阿的主教撒摩撒他(Samosta)的保罗，他因这异端教导而被判罪，并在主后 268 年被革职。他引人争议的基督论是说耶稣与先知只是程度上的差异，而他的嗣子论为涅斯多留主义(Nestorianism)建立基础，并成为日后基督论的议会的基本论题。其他著名的嗣子论者有狄奥多士(Theodotus)及亚尔特门(Artemon)。

形态论者相信神格的惟一变化方式是一个形态及工作的接续而已。他们同时被称为父受苦论(Patipassians)者，认为圣父好像圣子一般的受苦。而神格唯一论之形态论的另一个名称是撒伯流主义，以撒伯流命名。他是一个罗马宗的神学家。其他著名的形态论者有诺威都(Noetus)和帕克西亚(Praxeus)。

神格唯一论就这样引发三一论的争论，并衍生一双重的异端。嗣子论者太强调神的合一性，否定了位格的神性。而形态论者则坚信圣父只是用不同形态及方式出现，因此否定了位格的独特性。

07 上古教会(二)——帝国教会

(主后 325 年 ~ 主后 476 年)

【康士坦丁皈依基督教】康士坦丁(Constantine)，虽于主后 306 年，即从他父亲康士坦丢(Constantius)取得该撒皇位，但仍有对手马克森丢(Maxentius)盘据罗马，与之抗衡。主后 312 年，康士坦丁在罗马城外米里维桥战役，取得决定性的胜利，纔正式成为西方的统治者。据说，他在那次战役的前夕，曾看见天空中有一个光明的十字架，其上写着「靠此记号而得胜」几个字。翌日，他即携带一副织上十字架记号的军旗上阵，结果大获全胜。

主后 313 年，康士坦丁与东方迦列流所派的代表在米兰会晤，双方同意互相合作统治，并在整个帝国中巩固基督徒对他们的支持，于是颁布了有名的米兰谕旨(Edict of Milan)，给予基督徒及其他人民有宗教信仰上的完全自由。这乃是基督教历史上的转折点，使基督徒免再受到政治的迫害。康氏本人受到母亲赫里拿(Helena)的劝化，皈依基督教，并且在各方面善待基督徒，如：豁免圣职人员的丁税和某些公民义务，多方鼓励并襄助基督徒建造礼拜堂，又提携他们在政府中居高位。

主后 321 年，康士坦丁鉴于基督教久已实行的聚会日(即七日的第一日)，就将「礼拜日」订为

休息日，禁止百姓在这一天工作，准许基督徒兵士自由参加教会礼拜。他又废除了罗马帝国内的种种恶俗：奴隶制度，剧场中之角斗戏，屠杀那不受欢迎的婴孩，及十字架的刑罚等等。

主后 325 年，康氏进一步颁布了一大告示，谕令全国臣民都要皈依基督教；又因当时的贵族仍顽信外邦神的缘故，就将他的京都迁到拜占庭(Byzantium)，改名为康士坦丁堡。究竟康氏是否真心悔改信主，言人人殊，他的私生活仍有许多缺点，甚至杀死自己的妻子和儿子，因此有人质疑他的信仰。康氏的诏谕也使成千上万的异教徒涌进了教会，很多人只是挂名的基督徒，也就把属世的腐化败坏带进了教会。如此，教会在「量」上的得着，变成了在「质」上的损失。

【尼西亚大会】三百年来最令教会困扰的问题，是关于基督是否和父神一样具有神性？当时为这问题争辩得最激烈的两位领袖，是亚历山大教会的两位长老，亚流(Arius)和亚他那修(Athanasius)。后者不过是个年轻人，而前者是个爱主、敬虔、生活严谨、又有口才的长者。

由于异教信仰是多神的，亚流担心如果圣子与圣父同样有完全的神性，那就变成了两位神，基督教信仰就会堕入异教多神的错谬里；因此，他教导信徒圣子基督虽然像神，但祂并不全然是神，基督乃是被造者中的首先与最高者，祂不是永恒的，祂与圣父并不同质。相反地，亚他那修强调圣子与圣父同质，祂就是神。

这项有关基督位格的争辩极其重要，因为它牵涉到人类救恩的问题。基督的工作和祂的位格有不可分的关系，天使曾宣告基督的工作说：「你要给祂起名叫耶稣，因祂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太一 21)。基督救赎的价值，全赖基督本身的位格。世人处于完全无助、无法自救的情况下，唯有神能施行拯救。如果基督不是神，基督就不能成为人类的救主。亚他那修深切体会这一点，他说：「我知道耶稣基督是我的救赎主，祂决不能次于神。」

亚流派的教训造成教会长期而痛苦的争辩，最后是由罗马皇帝康士坦丁出面召集大公会议，解决这项争论。主后 325 年 5 月 20 日，在离康士坦丁堡约四十五哩的一个小城尼西亚召开会议，有三百多位主教出席，史称「尼西亚会议」(Council of Nicea)。尼西亚大会的结果是：亚流的看法被判为异端，基督位格的教义付诸文字，成为全体教会信仰的根据。这项声明就是出名的「尼西亚信经」(Nicene Creed)。其中承认：「耶稣基督，圣而神者，为父所生，并非被造，与父同质。」如此，教会宣告了信仰最基本的信条：基督具有完全的神性。

【康士坦丁堡大会】尼西亚大会并未平息亚流派之争，仍然有不少人附从亚流，攻击尼西亚信经，谓其所采用之词句不能完全表达基督教信仰。其中最著名的为尼哥美地亚的主教优西比乌(Eusebius)，于主后 328 年，得到皇室人员的从中调解，后竟受康士坦丁帝重用，企图作翻案工作。优西比乌说服康士坦丁，恢复亚流的职位，修改信经，使用一些免于引起争执的措词；他又唆使康士坦丁将亚他那修放逐于高卢。所幸亚流于主后 336 年忽告身死，而康士坦丁也于主后 337 年去世。其时，尼西亚大会所订信经虽未被公然推翻，但也几乎无形中被消灭了。

康士坦丁死后，帝国全境为他三个儿子所瓜分。康士坦丁诸子对于尼西亚信经的争辩问题，不但未能使之结束，反而使其继长增高。而信经的主要维护者亚他那修，历经屡次放逐和复职，直到

主后 373 年死时，再接再厉不断地为信经中基督神性的教义奋斗。他死后，这个为正统信仰 (Orthodoxy) 而奋斗的领导责任落在三个人身上，他们被誉为「加帕多家三杰」(The three great Cappadocians)。三位均来自小亚细亚的加帕多家省，是初期教会的杰出人物，他们分别是：该撒利亚的巴西流(Basil of Caesarea)，拿先施的贵钩利(Gregory of Nazianzus)和女撒的贵钩利(Gregory of Nyssa)。在这三位的奋斗之下，于主后 381 年召开了第二次大公会议，史称「康士坦丁堡会议」(Council of Constantinople)。

康士坦丁堡大会中，除了再度确定尼西亚信经外，更宣告了圣灵具有神性。至此，教会对圣父、圣子、圣灵为三而一之真神的信仰，纔正式确立。从此，亚流主义在教会中无立足之地，也就逐渐消声匿迹。

【信经和亚他那修的负面影响】虽然信经的内容大体正确无误，但要经由君王的权势，和主教们的共同努力，始得达成协议，还要由国家出面执行，这种程序无形中显示帝国教会已经离开了圣经的原则。经由大公会议拟就并颁布的信条教义，原希望从此止息争端，确立真理，传予后人以为明训。但圣经给我们明示：真理不能光凭字句传达，必须靠圣灵的传输；真理也不能单靠别人，必须每一个人直接透过心灵去领会吸取，并按照自己内心向神的心意去取用，还须在日常生活的争战中不断持守，这纔能使人在真理中站立得稳。死的字句代替了心灵的领受，并且人的权力代替了圣灵的管理，这是颁布信经始料所不及的负面影响。

另一面，信经的主要维护者亚他那修，虽然他对基督神性的认识正确，并且因着他的择善固执，得以确立了三一神的正统信仰思想，但在他的名著《论道成肉身》(Incarnation)一书中曾说：「祂(基督)成为人，为叫我们得成为神。」这句话的用意原在说明由于人类的堕落，人性被败坏而失去了神的形像，如今神在基督里成为人，带着完全的神性和完全的人性，借着我们人的相信接受，叫我们「既脱离世上从情欲来的败坏，就得与神的性情有分」(彼后一 4)。不料，那句话竟被后来一些基督教异端领袖们断章取义地引用，作为他们提倡「人成为神」、「教皇无误论」等邪说的根据，骗取附从者的敬仰，以为自己尚在变化成为「神」的过程中，而这些领袖们则已经属灵到成为「神」的地步了。

【基督教成为罗马国教】虽然康士坦丁谕令罗马帝国所有的臣民都要皈依基督教，却是提阿多修(Theodosius)在主后 378 至 395 年，正式立基督教为国教；他不遗余力的压制其他宗教，并禁止偶像的崇拜。在那些年间，许多的异教神庙都被所谓的基督教暴徒倾覆，并且引起极惨的屠杀流血。教会就在那时进入极严重的离经背道情形中了。不错，一方面可以说是教会胜过了罗马帝国；但是从另一方面，实际说来，却是罗马帝国胜过了教会，并非借着逼迫而毁灭她，乃是使她内部腐化而变质。

第四世纪末和第五世纪的帝国教会，回异于原来那受逼迫的教会，而成为一个完全两样的机构了。教会圣职人员居然为高官厚禄而明争暗斗，甚至和政府官吏一样厚颜地争权夺利。帝国教会与世界联合的结果，不只把属世的精神带进了教会，并且也引进了异教思想和礼仪：

(一)当时的罗马人承继了希腊人在建筑艺术上的特长，擅于建造富丽堂皇的建筑物。他们就模仿异教庙宇，开始兴建一些雄伟高大、极富艺术的礼拜堂。本来基督教原始的崇拜是非常简洁严肃的，而后来却演变成为一种非常繁琐拘泥的礼拜，只有那属于异教庙宇外表的堂皇，而缺乏属灵的真义。

(二)当时的希腊人崇拜维纳女神(Venus)，罗马人也相信女神。他们就把童贞女马利亚当作基督教的女神，称她为「神的母亲」；本来她只是在主耶稣降生前是童贞女，他们却说她一直到死时仍是童贞女；他们甚至宣布她从降生到她死时都是无罪的，死后并成为「天后」，因此信徒如有甚么需要，均可向她祈求。事实上，迷信的教徒向她祈祷的次数，比起向主耶稣祈祷的次数要多得多。

(三)当时的罗马人原是崇拜异教太阳神的，因为过了冬至就开始日长夜短，所以就在每年 12 月 25 日替太阳作生日，举国很热闹的过节。如今全国都皈依基督教，便沿用异教的节期，将 12 月 25 日订为主耶稣的生日，因为祂是那「公义的日头」(玛四 2)。这就是圣诞节的由来。

(四)本来在教会中并无居间阶级制度，信徒一律都能亲近神，事奉神。但罗马帝国教会却把犹太教和异教的祭司制度带进来，设立祭司神甫的居间阶级，并为这些人订定许多服饰上的条例。后来更进一步颁布命令禁止他们结婚，这就是罗马天主教神甫须守童身的由来。

(五)本来我们的神是没有形像的，神不许可祂的子民作任何形像来跪拜(参出廿 4~5)。帝国教会却引进了异教徒拜偶像的风俗，他们不只为耶稣作出形像来拜祂，还作出圣母马利亚、圣使徒彼得、保罗等，以及殉道圣徒们的偶像来拜，又作出各种十字架来给人拜。

(六)罗马帝国教会又引进了犹太教的香烛、灯台、香炉等，再加上一些异教迷信的东西，作为他们崇拜礼仪中的器具。

【教皇制度的产生】使徒时期的教会组织很简单，只有长老与执事两种职份。但在使徒后教会时期，为了对付诺斯底派及孟他努派等异端，逐渐在组织方面发展出主教形态的管理方式。本来在一个教会中所有长老的地位都是同等的，但渐渐地发展出由其中一位长老负起带头之责，他成了长老团的主席，带领崇拜并讲道。在新约圣经里，「长老」与「监督」原系同义词，长老(Presbyter)指其身份，监督(Episcopos)指其职务。等到某一长老形成长老团的领导者后，为了使他与其他的长老们有所区别，竟不知不觉称他作「监督」。如此一来，形成了一种有异于初期教会的观念，即监督高于长老，主教(Bishop)的头衔便是由此而来。

我们无法得知到底教会何时开始有主教，因为主教制的产生是逐渐的，而且各地教会的情形也不一致。主教被认为是使徒的继承人，这种观念赋予他们无比的权威，在各地教会中独揽大权。希腊文称独裁为 "Monarch"，因此在教会中独揽大权的主教便称为「专制主教」(Monarchical bishop)。

起先，所有的主教是平等的，没有一位主教高于另一位。然而逐渐地，罗马的主教超过其他地区主教的权位；罗马是帝国的第一大城，不但保罗曾在此地工作过，据天主教的传统说法，罗马教会是使徒彼得所设立的。因为耶稣基督将天国的钥匙交付彼得，所以罗马主教声称彼得将这钥匙的权柄传给了罗马主教。就这样，罗马主教渐渐竟演变成为后来的教皇。「教皇」(Pope)源自拉丁文 PaPa，是「爸爸」的意思。在教皇管辖下的众教会，总称为「罗马天主教会」(Roman Catholic Church)。

【四位杰出的领袖】第四世纪末至第五世纪初，有四位杰出的领袖被誉为「拉丁教会之父」(Latin Church Fathers)，他们是安波罗修(Ambrose)、耶柔米(Jerome)、约翰·屈梭多模(John Chrysostom)、奥古斯丁(Augustine)。这四位在巩固教会的事工上，扮演了重要的角色。

(一)**安波罗修**(主后 340~397 年)：他原为米兰省长，于主后 374 年被选为米兰主教。安波罗修是尼西亚信经的全力支持者，写了许多书，最著名的是「教牧要义」，这是一本关于基督徒伦理与教牧之关系的书。另外，他写了一些苦修的题目，鼓励修道主义，以及数首著名的拉丁诗，并透过对希腊文的认识，把东方神学带进西方。他又勇敢地维护基督道德标准：原来罗马皇帝狄奥多西(Theodosius)曾屠杀了帖撒罗尼加城数千人，以报复他所派的省长被当地的人暗杀。安波罗修为了这件事，不准皇帝领圣餐，除非他公开认罪并表示悔改。皇帝无奈，只有服在教会的惩戒之下。此事使他赢得众民的称赞。

(二)**耶柔米**(主后 340~420 年)：耶柔米是早期教会最伟大的圣经学者。他爱好旅行，足迹踏遍大罗马帝国。当他来到东方，住在安提阿和伯利恒时，向犹太拉比学习希伯来文。晚年着手进行圣经的拉丁文翻译工作，旧约部分没有采用七十士译本(希腊文)，而直接由希伯来文翻译成拉丁文。这本拉丁文圣经被称为《武加大》(Vulgate)，直至今日，该译本的修订本仍对罗马天主教有极大的影响。耶柔米也写了《圣经注释》、《教会作家名录》，并翻译了许多初期著名教父的著作。在早期教会中，没有一个人在学术上的成就可以媲美耶柔米的，他也树立了后世学者的典范。

(三)**约翰·屈梭多模**(主后 347~406 年)：他是教会历史中一个最伟大的讲道家，他的演说能力为他赢得了「金口」(the golden-mouth)之誉。他年轻时就决心去当修道士，但碍于他母亲的反对，在她去世以前，留在家里和她一同过日子，却过着如同一个修道士的生活，他只吃勉强可维持健康的食物，并睡在地板上，也用许多时间于默想及祷告上。

主后 384 年，他在安提阿当长老，开始他后来为世人所共知的伟大和有果效的著名讲道家的生涯。有十四年的时间，他向广大群众讲道，劝告他们接受纯洁的信仰和过着正直的生活。主后 398 年，他被立为康士坦丁堡的主教，仍一本素常，着力改善社会道德，适值当时的皇后优多加(Eudoxia)是一个荒淫的妇人，她千方百计拦阻道德改革，以免贻人口实，然而屈梭多模毫不避讳地讲说以利亚责备耶洗别和约翰谴责希罗底的故事，于是她就制造一个莫须有的指控，把他放逐。但他在被放逐时的影响力，却比他在康士坦丁堡时还要大。最后被人刻意安排，强迫在恶劣的天气之下徒步运行，因而丧生。

(四)**奥古斯丁**(主后 354~430 年)：他的母亲摩尼加(Monica)是一位虔诚的基督徒，也是历史上一位伟大的母亲，不住的为她儿子向神流泪祷告，因奥古斯丁年轻时，受四围腐化环境的影响，生活败坏。当奥古斯丁好多次令他母亲面临几乎绝望之际，她的一位基督徒朋友安慰她说：「你用许多祷告托住的儿子，必不至于失落！」

奥古斯丁的生活虽然败坏，内心却不断寻求真理。开始时，他阅读圣经，但毫无兴趣，反而是异教诗人与哲学家的著作吸引他，特别是西色洛(Cicero)的作品唤醒了他对哲学的兴趣。那时，波斯人摩尼(Manes)所创的摩尼教(Manicheism)风靡全国，那是一种将基督教和异教混合的哲学体系，奥

古斯丁做了九年摩尼教徒。后来，奥古斯丁因受安波罗修讲道的帮助，渐渐看出摩尼教的许多错误。

有一天，他听见一位名叫波提纳(Potitianus)的说，在埃及有几千名修道士过着圣洁的生活，而他们大部份是没有受过教育的。他听后心中非常惭愧，想到自己是受过高等教育的学者(当时他在米兰担任修辞学与演讲学的教授)，却无法控制自己的情欲，而那些毫无知识的修道士，反能胜过。他满怀激动地冲进屋后的小花园，躺在那里，将手上拿着的一本保罗书信放在旁边。这时，隔壁一个孩子唱着童谣：「拿起来读！拿起来读！」他跳了起来，拿起保罗的书信来读，读到罗马书第十三章十三至十四节：「行事为人要端正，好像行在白昼；不可荒宴醉酒；不可好色邪荡；不可争竞嫉妒。总要披戴主耶稣基督，不要为肉体安排，去放纵私欲。」这一刻成了奥古斯丁一生的转折点，他悔改了，从此成为一个新造的人。此事发生于主后 386 年。

过不久，奥古斯丁成为北非希坡城(Hippo)主教。他全心全意投入教会事奉，直到他去世之日，不遗余力，公开地以辩论及文字卫护教会真道，以对付异端及制造分裂的人。当多纳徒派退出大公教会，自己成立教会时，为了对付他们，奥古斯丁发展了教会与圣礼的教义，他主张：「大公教会是唯一的教会。」他将强大的权柄给与大公教会。他又在北非成立了第一间修道院。

奥古斯丁的神学成为中世纪罗马天主教的主要体系，教会历史中后来的伟人，如马丁路德(Luther)及其他改教者，都从这位伟大的教父得到启发。例如：他有关原罪和靠恩得救的教义，大大影响了路德；而他对预定论的结论，引发了加尔文对这教义有更深的阐释。

奥古斯丁最著名的两本着作是：《忏悔录》及《神之城》。在《忏悔录》中，他赤裸裸地描绘自己早年的许多隐私以及他心灵深处的感受；这本书是奥氏信主前及信主时的故事，是世界上第一部属灵传记。他视自己为人类败坏和救赎的写照。他的经历带来一个结论，就是人在神以外，找不着安息。《神之城》是一部二十二卷的巨着，写出了他的历史哲学观。首五卷驳斥人们对基督徒因禁止异教崇拜而使罗马被毁的控诉；次五卷解明异教敬拜是全无价值的；第十一至十四卷追溯天城和地城的兴盛情况；第十五至十八卷提到这两个城市的发展；第十九至二十二卷显示这两个城市的终局。借着分析这两个城，衬托出神在历史中的行动。奥氏相信历史是从创世记开始，基督的来临是高峰，审判的日子是历史的结局。

【以弗所大会】奥古斯丁晚年时，用了许多时间及精力对付伯拉纠派(Pelagians)。伯拉纠是一位英国僧侣，他不接受人类因亚当而堕落的教义，因此他否认原罪、人类全然堕落及预定论。他主张人类并非生来败坏，婴儿是无罪的，他们逐渐变坏是由于别人坏榜样的影响。奥古斯丁则主张世人都生在罪中，唯有借着神在圣善的美意所定的救恩，纔能得救。伯拉纠的学说，在主后 431 年「以弗所大会」(Council of Ephesus)中，被宣判为异端。

在以弗所大会之前，又发生了聂斯多留(Nestorius)的争论。聂斯多留反对并攻击人们称呼马利亚为「神之母」，因为这种称呼，表明神性可由一个女人而产生。他认为马利亚只可看作基督人性之母，不可看作基督神性之母。如此一来，他的抨击「神之母」之事，又因他把基督分为神性和人性两种位格，就被别人认为他破坏了基督位格的统一。于是，以弗所大会也宣告聂斯多留的说法为异端。

【迦克墩大会】教会对基督的神性曾意见分歧，如今对基督的人性以及神人二性之间的关系，也有许多不同的看法；要在这方面获得一致的看法，以及清楚的了解，需要更多的研讨与思考，于是一场漫长而艰苦的争辩再度展开。当时，有一位名叫欧迪奇(Eutyches)者，他一面反对涅斯多留的「基督两性相连论」(two natures conjunction)，另一面又攻击以弗所大会所确立的「联合后二性论」(two natures after the union)的教义。他发展了「一性论」(single nature)的异端。他认为道成肉身的基督，在联合前是两性，在联合后成一性；基督的人性被祂的神性吸收，好像一滴酒在大海中被吸收了一样。

终于，主后 451 年，第四次大公会议在尼西亚附近的迦克墩召开，史称「迦克墩大会」(Council of Chalcedon)，约有六百位主教参加会议。这次会议所制订的信经和尼西亚信经同样重要，教会除再度肯定基督有完全的神性外，又承认了「基督有完全的人性」。迦克墩信经宣告：「基督只有一个位格，但兼具神、人二性。」而这两性之间的关系是：「不相混合，不相交换，也不能分割。」

【修道主义的兴起】修道主义最先开始于埃及，创立者是底比斯城的安东尼(Anthony)。主后 270 年，他在自己的乡村开始过修道的生活。十五年后，他住进沙漠中的山洞，因此被称为「隐士」(就是从世界隐退，过独居生活的人)，当时有许多人仿效他的榜样。也有一些人群居在一间大房子内，渐渐演变成修道院；修道院中，每个修道士有自己的小房间。

修道主义很快从埃及传布到帝国的整个东方，修道士有时采取非常古怪的修道方式，例如：叙利亚的西门，在柱顶上住了三十年，直到死时；他造了几根柱子，一根比一根长，他的最后一根柱子高六十呎，柱顶只有四呎平方，因此被称为「坐柱者西门」(Simon Stylites)。从第五世纪到十二世纪间，叙利亚一带有许多柱顶修道士。

亚他那修将修道主义传到西方，加上安波罗修、约翰·屈梭多模和奥古斯丁的大力推广，修道主义成为中古世纪生活中独特的现象之一。

为何这些人要去做修道士和修女？原因很多，但最基本的动机是要逃离罪恶的世界，每天过圣洁的生活。修道士们认为可以借着修道方法来丧失魂生命，因而得着灵生命的各种好处。那个时候，帝国已停止了对基督徒的迫害，所以殉道的事，是少有的了；而最足以表现为基督受苦而克己的作法，乃是修道主义。这也有助于促成修道运动的普遍化。同时，教会在处理那些对主不忠心者的事上，宽大派的主张往往胜过严厉派，这就使到许多人轻看经常的崇拜聚会，而走向洞穴隐居之途。又有人看日耳曼蛮族的入侵为神对基督教离弃起初的爱心与纯洁而发的愤怒，因而决意去参加此一日渐蓬勃的严肃运动，以求逃避神的愤怒。另外有人看见教会的思想与实践，受到异教徒的影响，发生了腐化，便深感不安。更有人看见西方教会当时流行的崇拜，只重形式，觉得痛心，就想在修道主义中，寻求与神更亲密的交通。以上这些因素，很足以说明修道主义的兴盛。

【日耳曼族征服西罗马帝国】在莱茵河以东、多瑙河以北，原住着野蛮的日耳曼部落，因受到更野蛮的匈奴人的侵逼，就于主后 376 年越过多瑙河入侵罗马帝国，但在东罗马打了败仗，转而攻打西

罗马，缠战一百年，终于在主后 476 年征服了西罗马帝国。

在这战争连绵，痛苦与混乱的一百年中，安波罗修、耶柔米、约翰·屈梭多模、奥古斯丁等伟大的教会领袖均在世。当时，耶柔米听到日耳曼族的侵略蛮行时，正在伯利恒的洞穴中写他的《以西结书注释》，他惊愕得不能自制，深信「敌基督」近了，就在书上写着说：「全世界正冲向毁灭，帝国首府，荣耀之城，惨被巨火吞灭，神圣教会沦为灰烬，神的圣徒被捉拿、苦待、杀戮。谁能相信立在得胜基石上的罗马城，竟会毁灭，而她这个国度之母，竟成坟墓？」

在罗马的异教徒，一向认为罗马的伟大是由于他们所信的许多神明所造成的，他们怪责基督徒离弃这些神明，以致灾祸临到罗马。奥古斯丁在震惊之余，写下他最伟大的书：《神之城》(The City of God)以回应异教徒的控诉，此书成为基督教最精彩的一本护教书。

这一部帝国教会的历史，终于在主后 476 年，随着西罗马帝国落入日耳曼族手中，而告结束。

08 上古教会(三)——教皇权势发展时期

(主后476年 ~ 1073年)

【日耳曼族占据罗马后的局面】主后476年，罗马城被日耳曼蛮族占据，西罗马帝国遂告灭亡。第五世纪末叶，罗马一统大局不复存在，当时的东罗马帝国，仍旧保有希腊、小亚细亚、叙利亚、巴勒斯坦与埃及，俗称拜占庭帝国。至于原属西罗马帝国的各省，则被日耳曼各族瓜分。东哥德人(Ostrogoths)与伦巴底人(Lombards)先后占领了义大利；西哥德人(Visigoths)据西班牙北部和高卢(即今法国)南部；法兰克人(Franks)据高卢北部、比利时和荷兰南部；布根地人(Burgundians)据高卢东边；弗立斯兰人(Frisians)据荷兰北部；撒克逊人(Saxons)据荷兰东部和德国；盎格鲁撒克逊人(Anglo-Saxons)据不列颠；汪达尔人(Vandals)据西班牙南部和北非。

这批瓜分西罗马的蛮族，宗教信仰大致可分两类：法兰克人、弗立斯兰人、盎格鲁人、撒克逊人信奉自己的多神教，其他部族的大部分人则已接受了基督教中「亚流派」的信仰。

【为罗马天主教带来扩展良机】从长远的观点来看，日耳曼蛮族的瓜分西罗马，为罗马天主教带来了一些扩展的机会：

(一)日耳曼众族预备了许多新臣民给罗马天主教去统治。他们对罗马天主教的外表和作法——诸如：教堂的庄严华丽、敬拜礼仪的繁文缛节等，感到诧异而欢喜领受。他们当中那些亚流式的基督徒，在教义立场上，实是无所谓，所以要把他们全数带回正统派对基督位格的观点，也没有困难。

(二)这些种族提供了一个机会给罗马天主教去扩大和加强教会的机构。新教会建立了，新教士训练出来了，新的要道问答也预备好了。那些从来没有受过教育的日耳曼人，更没有把任何教义上的问题带来去增加这宏大扩展的复杂性。

(三)日耳曼族虽是自己经手各征服地的统治者，却是罗马制度宗教训练的受教者，这是罗马教政(hierarchy)的声誉与势力一鸣惊人的明显征状。此外，这也证实奥古斯丁「神之城」一书中的观点正确，就是：属天之城远比尘世之城为优，必有完全胜利之一日。

(四)西方的世界从康士坦丁堡罗马皇帝的管辖中被割断了。除了一个短暂的时期外，日耳曼各族的入侵，使到皇帝对罗马教会不可能行使政教两方的治权，皇帝对教会再也无能干涉了。

(五)罗马教会赢得这些蛮族去承认她对他们有属灵的主权，这个无疑地成为各地有野心的主教之致命伤，而使罗马天主教的极权统治得以顺利推展到各处。

基于上述的理由，在日耳曼蛮族入侵后五百年，即主后1000年左右，欧洲的新兴国家都成了罗马天主教国家。

【法兰克人归信基督】法兰克人在国王克洛维(Clovis)的领导下，扩张势力至全高卢省，从此高卢被称为法国。法兰克人是蛮族入侵罗马后，第一个归信基督的日耳曼部族。国王克洛维的信主经过，与康士坦丁皇帝非常相似：在一次激烈战争中，他看到十架显在天空，他发誓如果此役得胜，就做基督徒，打完胜仗后，他和三千部属同时于主后496年受浸。

过去都是个人接受基督，从这时候起，只要一个国王信主，整族人都同时信主。

法兰克人所信的是根据尼西亚信经的正统基督教信仰，因此从起步开始，他们就与罗马天主教会完全一致。其他日耳曼部族所接受的，则是异端的亚流派信仰。

法兰克人接受正统信仰，对后来教会历史的发展有重大的意义与影响，二百多年后，就彰显出来。

【不列颠人归信基督】西罗马亡国前，就有基督徒的罗马士兵将福音带到不列颠。西罗马亡国前十几年，一位不列颠修道士圣帕提克(St. Patrick)成了「爱尔兰的使徒」，主后461年，他去世时，教会已经坚立在那个地区，加上宣教士的努力，爱尔兰修道院成为当时著名的教育中心。

圣帕提克死后一百年，一位爱尔兰修道士科伦巴(Columba)，在苏格兰西边的爱俄那岛创立了一间修道院，从这间修道院差出了许多宣教士，他们在苏格兰做了美好的工作，建立了教会，也将福音带给了莱茵河以东的日耳曼各部族中。

科伦巴去世前一年，主后597年，教皇大贵格利(Pope Gregory the Great)差派修道士奥古斯丁及四十位修道士前往英格兰传道。大约经过一百年的宣教工作，终于使英格兰成为基督教国家。

【北欧各族人归信基督】英格兰人信主后，成为伟大的宣教士，他们前往北欧大陆，在异教徒中工作。其中最伟大的一位是波尼法修(Boniface)。他首先向弗立斯兰人传教失败，然后越过莱茵河，进入其他日耳曼部族中间，带领了不少人信主。日耳曼人原先虔信称为侏尔(Thor)的雷神，当波尼法修砍下侏尔神的至圣大橡树时，许多异教徒惊惧地等待这位雷神以闪电将他殛死，结果甚么事也没发生，这些人就不再相信侏尔，转而接受了基督。波尼法修用这橡树的木材建造了一座教堂，在当时，他被誉为「日耳曼人的使徒」。

主后754年，波尼法修以七十三岁高龄回到他早期在弗立斯兰的工场。一天，当他正为一些信徒施浸时，一批痛恨基督教的弗立斯兰人，凶残地把他以及在场的五十三位同道全部杀尽。

另一位前往荷兰工作的英格兰修道士是卫利勃罗(Willibrord)，从主后690年到739年间，他的努力使乌特列赫城(Utrecht)成为大主教区。至今该城仍为罗马天主教在荷兰的总部所在地。

主后1000年左右，丹麦、挪威、瑞典及苏俄各地的福音工作，都有长足的进展。可以说：从教会诞生到主后500年间，教会征服了有高度文化的罗马帝国；接下来的五百年间，教会又征服了北欧野蛮的异教徒。

【西方修道主义的发展】修道主义在耶柔米时已经盛行西方，不过各修道院有各修道院的规则，修道士的态度也有很多不完全的地方。自本尼狄克(Benedict)起来以后，就有大改变。本氏生在义大利的努西亚(Nursia)。有人说，他是一个少年老成的人。他先在罗马城读书；因怕世俗的引诱，就到野地去，住在洞里三年。每遇试探的事使其心里冲动时，他就跳入荆棘和苧麻中间，为的是克制他的情欲。那地方有些道士举他为修道长；不久修道士看他做事太严，想要毒死他。因此在主后529年，本氏改在孟特喀西挪(Monta Cassino)上建立一所最著名的修道院。他为那里的修道士所定的规则，是后来各处修道士的模范。本氏要修道士立愿三条：(一)须住在修道院内；(二)须脱离世俗，就是独身不娶，抛弃私产；(三)须服从院长的命令，遵守院中的规则。本氏也规定修道士早晚做工和礼拜的时刻，他的制度注重崇拜、劳役、学习。在不到三百年间，以他的办法来举办的修道院，布满了整个欧洲大陆。把修道运动导向实际方面，而把它的理想与教会的理想调和起来，这种功绩，实以本尼狄克为第一人。

中世纪的黑暗时代有人说：修道士用十字架和耒耜(Cruce et aratro)培养道德和文化。除修道士之外，几乎没有人注意学问。现今我们能看古卷参考，多半是当时修道士在院中殷勤抄写的。他们也开学校，照顾穷人，善待客旅。本氏修道派传布四处，有二十四位教皇，一千六百位大主教，都从他们这一派里产生，由此可证明他们的势力了。

修道主义的本质，原是一种平信徒运动，但西方的修道主义把它更改了，使所有那些「发僧侣之誓」的人，都变成神甫。并且西方的运动是把修道主义显大起来，作为推进一种教会制度的工具，而这制度却原是它所抗拒的；僧侣成为传教士和基督精兵的前锋，事实上，自中古时代以来，修道士们的确是使罗马教会获致每一次胜利的冲锋队。

和本尼狄克修道主义那种稳健中庸的理想尖锐相对照的，是克勒特(Celtic)只讲神秘精神，不重纪律的奋兴，和严苛苦修的类型。这派源出于东方，由南高卢传入，从第五到第七世纪盛行于爱尔兰、苏格兰及英格兰，其最卓越的贡献乃是宣道热忱和致力于学术。克勒特修道制另一特色是采取家族制，修道院长是世袭的。

最重要的修道改革，发生于第十世纪初年。亚奎丹之威廉公(Duke William of Aquitaine)于主后910年，在法国东部之克吕尼(Cluny)捐资兴建一间修道院。为使这个修道院能脱离许多别间修道院因受世俗控制和教会干涉而来的腐败，威廉定规，他这一间该直接仰望教皇，受他保护。在此以前，在本尼狄克的制度下，各修道院是由当地教区的主教所管辖。现在，新的修道主义兴起，作为一种改

良运动，使这机构顺服教皇，向他效忠了。

【大贵钩利】大贵钩利(Gregory The Great)生在罗马钟鸣鼎食之家，青年时代在罗马城做一个官长。他父亲死后，贵钩利承受家产最多；但不愿享这世界上的快乐，辞了官职，就把家产用作慈善事业，又把衣服和珍珠并各种的东西，分给穷人；且建七个修道院，自己做其中一个卑微的修道士。有一天他到罗马城卖奴隶的市场上，看见一个黄发碧眼的青年奴隶，当得知这年轻人是盎格鲁人时，他说：「不是盎格鲁，是天使！」(按：盎格鲁Angles与天使Angels发音相近)，因此他就想到那里去传道；但他的目的没有达到，因为教皇要他做官，派他到康士坦丁堡做他的代表。到主后590年，人民公举他做教皇；他一听见就躲避到别处去了；后来人民找着了，勉强他，他纔就任。

大贵钩利是第一位修道士成为教皇的人，在位十四年(主后590~604年)，他差派宣教士往英格兰传道，使英格兰在一百年后终于成为基督教国家。当他任职的时候战事发生，瘟疫流行，全国遭难。贵钩利藉此显明他的爱心和才干，善待人民。自从他差人到英国去传道，有几处教会承认他为领袖。另外，他也和别的日耳曼族往来，使他们也服从他。

大贵钩利身具中世纪教会所有最突出的特点：他是第一个取得政治大权的教皇。虽然在法律及理论上，义大利仍属于东罗马帝国。但他在当地的权威大于罗马皇帝，他也扮演了属世领袖的角色，诸如：指派行政首长、整军经武、缔结和平条约等，使罗马天主教在往后的年日中，变成欧洲的政治指挥中心。他也用了一些方法发展教皇的权力和资产。由于义大利各处主教甚擅威权，乃规定主教在教皇权力之下，每逢上任须由教皇赠授「白带」一条，表示他的承认。康士坦丁堡的主教自命为「普天下的主教」，贵钩利绝不承认，且说，这是教皇用的名号，别人不可冒称；然而他自己不用那样的名称，只称自己为「神仆人的仆人」。他这个名称便成了以后教皇的称呼。

他自认为他是使徒彼得的继承人；在海外宣道方面，他使罗马教皇的势力伸张到远方；在圣乐方面，他开创了贵钩利圣歌(Gregorian Chant)；在神学方面，他主张：(一)圣餐是将基督再度献上为祭。(二)已故的圣徒能帮助我们。(三)有炼狱的存在。他主张人不论善恶死了以后，必先经过「炼狱」纔可变为洁净。然而他也说教会可以为死人祷告，缩短炼狱之期。他也主张善人的功劳和圣骨的权柄。因此，人民的迷信日深一日。

【回教的兴起】当基督教得胜于西欧的野蛮民族的时候，一种新的神治政体兴起于阿拉伯，扩展到非常广大的区域。它乃是以摩西的神治政体为轨范。它的创始人是穆罕默德(Mohammed，主后570~632年)，他原是阿拉伯麦加城一个赶骆驼的商人。他多次往巴勒斯坦去旅行，就有很多机会去观察犹太教与基督教的实况，也看见希腊文化与罗马政治的影响。他就揉和了犹太教、基督教、希腊文化、罗马政治各种要素，又搀杂了一些阿拉伯的观念，于主后610年宣布成立回教(Islam)。

回教的主要教义有五：(一)除阿拉之外，再没有别神。(二)天使是神与人的中保，在人间替神工作。(三)阿拉的旨意记录在可兰经，其中的知识足以使人获得拯救的指引。(四)尊亚当、挪亚、亚伯拉罕、摩西、耶稣和穆罕默德为六大先知，其中以穆罕默德为最大。(五)人死后将来于「复活日」都要接受审判，唯跟随穆罕默德者得进入天堂。

穆罕默德号召跟随他的人，以暴力及非暴力交互使用，扩展回教领域。于主后629年，亲自率领军队攻打基督教国家；未几，他死于主后632年，但他的影响却流传后世。他的跟随者是一班凶猛好战的骑兵，在往后的一百年中，他们横扫阿拉伯沙漠，征服波斯，贯穿印度，弭平罗马帝国的小亚细亚省，围攻康士坦丁堡两次未成，却夺占了帝国的叙利亚、巴勒斯坦、埃及与北非。

回教徒的征讨并未停止在北非。主后711~718年间，他们越过直布罗陀海峡，征服了西班牙。然后，又越过庇里牛斯山，征伐高卢。当时的高卢乃在法兰克王查理(Charles Martel)的治下。主后732年，查理在都尔(Tours)之役，获得了决定性的胜利，终于阻止回教徒的入侵，使西欧得以免受他们的蹂躏。

回教势力的兴起，使得当时东方教会的三大主教区——亚历山大、安提阿与耶路撒冷——均在回教的统治下，被异教徒摧残与侮辱，仅康士坦丁堡苟安于帝国的庇护之下，这也有助于罗马教皇巩固并发展其势力于西欧各国。

【查理曼王朝】都尔战役的大英雄查理，于主后741年去世，他的儿子「矮子丕平」(Pepin the Short)继承大业。丕平对宗教非常热心，与罗马教廷建立了一种互助关系，并开创了两个前所未有的先例：(一)皇位之继承，须先获教廷的批准。(二)君主将土地赐给教会。这事为梵蒂冈「教会邦土」(church-states)奠下了基础，亦使皇帝成为教廷的保护者。

矮子丕平死于主后768年，他的儿子查理士，即为后人所共知的查理曼(Charlemagne，意即「伟大的查理士」)。查理曼首先彻底打败了伦巴底人，消灭了伦巴国；接下来，征服极其凶悍野蛮的撒克逊人，又用剑强迫撒克逊人接受基督教；占据德国北部巴伐利亚，将其置于自己领下；再后，他自回教徒手中解救西班牙，将基督教势力推到底里牛斯山后，直达巴塞隆那(Barcelona)。

查理曼大军所到之处，都介绍了罗马基督教的信息和组织，因此甚得罗马教皇的称许。所以他在罗马受到教皇殷勤的接待。他批准了父亲丕平捐赐教会土地之事，又与教皇订立了一项神圣契约，扩充教会拥有的土地，答允保护教廷的安全。后来，当教皇利奥三世被控涉及罪项，而请求查理曼的保护和支持时，他遵守了诺言，在罗马召开了议会，为利奥三世清理案件。

主后800年圣诞日，查理曼跪在圣彼得大教堂的祭坛前，让利奥三世将皇冠放在他的头上。在场的贵族及主教均向他欢呼祝贺，说：「神加冕的查理士、奥古士督、罗马伟大和平的君王，万岁，永远胜利！」他的加冕表示查理曼不只是法兰克的君王，更是整个西欧的真正统治者；同时亦显示，罗马帝国的政治中心已由康士坦丁堡转回罗马。

查理曼在基督教的布道工作上，在教会的立法上，在教会的行政上，在主教选举上，在学校与修道院设立上，以及在教育标准之正式规定上，都发挥了很大的影响力。他反对敬拜图像。他认为图像虽然对于礼拜堂之装饰与保存圣迹上，有其功用；然而它们决非必要，并且决不应当受敬拜。结果，对图像之敬拜，并未实行于阿尔卑斯山脉以北的各礼拜堂中，直到第十一世纪之初，还是如此。

【封建制度】查理曼死后，由他的儿子和三个孙儿继位治国，但腐败早已发生，国势也就衰落了。

查理的嫡系加罗温朝(Carolingian Line)在第九世纪末叶时，便已瓦解。强盛的中央政府既不存，野蛮的斯干地那维亚人趁虚入侵，当时的欧陆流传着一句祷告文：「主啊，救我们脱离斯干地那维亚人！」欧洲再度进入混乱的局面。就在这混乱中，兴起了封建制度。这是一种简单而自然的过程。由于蛮族的入侵，不再有大城市存在，大多数人都住在乡间，土地就是财富，所谓封建制度，是根据土地拥有权而发展出来的一种独特管理系统。

继承查理曼的诸王，很快就发现自己无能保卫国家免于蛮族之侵袭。为安全起见，国王就把国土分给他手下诸侯，条件是：在需要时，提供国王军事援助。而这些新兴的封建王侯，也依同法再把他们所得的土地分给下面的贵族们，贵族又把土地再分给更低的佃户，依此类推。

一些虔诚的基督徒，往往会把土地捐给教会或修道院。于是主教、大主教及修道院院长渐渐成为地主。这样，他们也进入了封建制度。最后，全欧每一个人都在封建系统之中。而皇帝视教皇如同诸侯，为后来教会带来严重的问题。

在这样的制度下，最低下的一个阶级，称为农奴。这些人，不论男女，都是奴隶，地位有如物件或动产那样，是不能离开土地的。地位在农奴之上的，是那些已脱离奴籍的人，虽不再是奴隶，却也没有甚么权利和多大的自由。全权管制农奴与脱奴籍之民的，称为小地主，辖地大小不定，全视君主给他们怎样的恩惠而定。重要一点的小地主，是君主的顾问官，同时也是地方上的绅士，有排忧解难及推广公益之责。在敌军压境时，所有这些臣民都要拿起武器，去保卫君主的权益。

封建制度在政治上的结果是造成「地方分治」的局面。全欧洲没有一国有强大的中央政府，而是分成许多被贵族统治的公国、侯国，这些贵族在他的领土内，就是一个国王。结果，真正的皇帝实力薄弱，只不过是许多贵族中为首的一位而已。若几个贵族联合起来，就往往比皇帝还强。

立于封建制度最顶端的，是不作任何人的家臣，只作领主(lord)的人；而最底层的是纯为家臣，没有领主身份的人；在这中间的都有领主与家臣双重身份，对居其下者为领主，对在其上者为家臣。领主必须保护家臣，家臣必须提供服务，尤其是要为领主作地方上的豪杰，把自己和他们可能控制的力量，组织起来，成立小军队和小王国，其大小全视其力量如何，或只有一城，或兼有若干领土。每一个小王国，都是一个完全的君主国，要国内所有百姓，都向国君宣誓效忠的。

骤眼看去，封建制度也许会大大损害到罗马天主教的权利。其中一些小君主对于教皇的各种矫饰，也许怀着敌视的态度。事实上，紧贴封建制度而来的一个结果，确是教皇声威的降落。在这许多小王国中，主教就是小地主，他们被迫去宣誓向俗世君主效忠。他们俗务纷繁，也就无暇去顾及宗教了。

不过，从长远方面看去，教皇制度并没有受到封建制度的严重伤害。有的时候，主教们也会成为小王国中的君主，而臣民们也会从国君那里领得许多土地。结果，这些土地，有许多反落在罗马教会手中。此外，一般人对俗世政权发生了反感，而那些有权势的主教们，因为他们待人以慈的作风，与一些作威作福的俗世君王不同，结果，一般的老百姓，自然要热爱并尽忠于宗教方面的领导。

【保罗派】在第七至第十世纪，有一股新兴的属灵运动，在米所波大尼(Mesopotamia)一带颇为活跃。那些基督徒除了「基督人」(Christians)和「弟兄们」(Brethren)以外，不喜欢有任何其他的称谓。他

们坚决地反对崇拜偶像、圣物，以及罗马天主教的一些错误礼仪，人们称他们为「保罗派」(Paulicians)。罗马天主教为了打击这些叛徒，就丑化抹黑他们，说他们是「二元论」的异端论者(即相信有一善良之神和一邪恶之神)，并指控他们就是摩尼派。

保罗派的信徒不承认有一个中央的权威可以管辖分散在各地的聚会。地方教会只应以神为他们的元首。他们认为可以有一些神的工人如同使徒保罗，到处走动帮助建立各地教会。当时他们并没有一套公认的教条，因为各个聚会借着不同的人的服事都有它独特强调的部份。他们并不以教条来强求合一。他们属灵的合一乃是建立在他们在基督里所有的生命为基础，这个生命能在每天日常生活中见证出来。他们极度地强调圣经的权威，尊重神的话语，作为他们属灵成长的根基和指南。

当时有一本用亚美尼亚文写的书，名叫「真理之钥」，把保罗派的基本信仰和行为记录下来。书中特别强调两件事：第一是读经和祷告，第二是合乎神的话的圣洁生活。该书也反对给婴儿施浸，但是主张教会应该为信徒的孩子祷告；长老们应该鼓励父母养育并教导下一代，使他们能够敬虔、认识主以及主的话。浸礼只应该对那些愿意见证他们悔改和信心的人施行。他们不仅对要接受浸礼的人有着圣洁的要求，对施浸的人也是相当严谨。在设立长老的记载中，作者强调圣经中所提到的各样条件必须符合，一个愿意做长老的人，必须有勇气承担长老职份所带来的危机，并且准备为主受苦。

保罗派吸引了那些热爱基督的人。在他们的中间，我们能看到早期教会单纯而又圣洁的生活。那些传讲神话语的人，都是谦卑而又有像使徒一般灵性的人，为了传讲神的话，他们把生命倾倒，宁死也不否认他们的主。后来，拜占庭帝国把这些勇敢虔诚的信徒驱赶到山上去，以致他们与世隔绝。到第十世纪左右，在保加利亚定居下来的保罗派信徒，渐渐地融入波各米勒派(Bogomiles)中，从此保罗派便消失无踪了。

【黑暗时代】从主后880年到1046年，史称「黑暗时代」(Saeculum Obscurum)，亦即由卡罗林皇朝之后到贵钩利改革运动开始为止。而黑暗最深的地方莫过于义大利。教会的名誉被历任教皇破坏无遗，奥尔良(Orleans)的一位监督主教曾指着其中几个教皇宣称说：「负罪的恶汉，发出血腥污秽的臭气，一个敌基督者竟坐在神的殿中。」这些教皇之中，比较恶名昭彰的如下：

约翰十二世。他在二十一岁成为教皇，沉溺于酒色，几乎每一件罪都被他犯尽了，即如：强奸童女、寡妇，又与他父亲的情妇同居，使教皇的宫廷变成一个妓馆，最后当他与一个妇人正在行淫时，被那妇人的丈夫所杀死。

波尼法修七世。曾杀了教皇十四世，并且借着挥霍滥用那些偷来的款项，而维持自己能长久的占据那被鲜血所染的教皇宝座上。

本泥狄克九世。他十二岁时即作了教皇。他的恶行远超过前面约翰十二世多倍：在光天化日之下肆无忌惮的杀人、强奸，在殉道者坟莹旁抢掠那些访圣客。他实在是一个极其可憎的罪犯，因此百姓将他逐出罗马境外。

贵钩利六世。用钱买得了教皇职权，而与本泥狄克九世、西尔维斯三世，同时自称教皇，三分鼎立，各不退让。当时在罗马城内充斥了一班受人雇用的行刺者，女访圣客遭受奸污，甚至教会也

被血腥污辱。

革利免二世。可以说，当时在罗马的教牧僧侣，没有一个是没有犯奸淫和用钱购买圣职的罪的。这样一种黑暗可怖的局面，遂引发了改革的呼声。

【基督教在东方的散布】正当基督教在西方正处于「黑暗时代」的时候，在东方的教会却是正值辉煌时期。原来自主后330年康士坦丁迁都后，在罗马的天主教廷一面与世俗政权斗争，同时又与康士坦丁堡的主教展开长期的斗争，东西方教会互相对抗。而在东方大主教与世俗的统治者之间，并没有如罗马教皇与帝王间出现的相争情况。从起初，东方教会就与治理康士坦丁堡的领导人保持一段密切的合作关系。

当阿拉伯回教兴起之后，东罗马帝国拜占庭成为基督教世界的前哨，负起保护东欧对抗回教势力入侵的艰巨工作。虽然康士坦丁堡成功抵御两次大规模的进攻(主后647~648、717~718年)，但东方帝国除常受陷落威胁的康士坦丁堡，以及巴尔干半岛与小亚细亚的一部分外，终究无力保护其余的地区，而使叙利亚、巴勒斯坦、埃及相继落入回教徒手中。不论回教徒在甚么地方施行统治，基督教都强受压制，变成瘫痪。

虽然如此，东方教会在小亚细亚、亚美尼亚与巴尔干半岛一带，仍极蓬勃。他们所采用的语文是希腊文，由此形成希腊东正教。希腊东正教最大的成就是向俄国宣教。第十世纪末叶俄皇佛拉地米(Vladimir, 980~1014年)可说是俄国基督教的成立者。佛氏为了令子民有一种共同的宗教信仰，邀请了回教、犹太教、罗马天主教和希腊东正教会的代表，到基辅(Kiev)论证他们自己信仰的价值。回教与犹太教都不能给予他甚么深刻的印象，但他却不能在东方及西方基督教之间作出抉择。他于是派遣使者，分别到罗马和康士坦丁堡观察他们的宗教情况。到达康士坦丁堡的使者，被圣苏非亚(St. Sophia)教堂壮观的崇拜礼仪吸引，以致他大力推荐东正教。主后988年，佛拉地米与东罗马帝国国皇奥托(Otto II)的姐妹结婚，接受了浸礼。他的十二个儿子也跟随他的例子，很多俄国人民亦集体接受基督教为他们的宗教。于是在主后989年，俄国正式成为基督教的皇国。

【东西教会分裂】主后1054年，教会分为二部：东方的为希腊东正教，西方的为罗马天主教。分裂的主要原因，是因西方注重律法，东方注重知识。两方对于神学的意见也不同。西方说，圣灵是从父和子降临的；东方说，圣灵单是从父降临的。带来最后分裂的主角是罗马教皇利奥九世和康士坦丁堡大主教米迦勒·瑟拉留，他俩都拥有坚强的个性，而且坚决要达成各自的目标。

瑟拉留关闭所有康士坦丁堡的拉丁教会，抛弃所有无酵饼，而且命令所有拉丁修道院要采用希腊教会的礼仪。利奥九世发出严重抗议，声言唯有罗马纔能够接受最崇高的尊敬和顺服。他愿意宽容希腊教会，让他们有自己的习俗惯例，但罗马教会的教义是不容更改的。

国王在康士坦丁堡召开调停会议，希望解决彼此的纷争。然而教皇的使者受到不友善的待遇。瑟拉留更把教皇的名字有在祷告和弥撒中群众提及的名单里删去。教皇的使者为了报复，在主后1054年7月16日，在圣苏非亚大教堂祭坛上，宣布革除瑟拉留和他的跟随者的会籍。四日后，在同一地方，瑟拉留作出相同的行动，将教皇与其追随者逐出教会。东西方教会的大分裂终于发生了。

自此之后，东西方教会分道扬镳，各自为政。希腊东正教的属地大体是俄国、巴尔干半岛及亚细亚的西隅。罗马天主教则在其余各地，而主要属地是欧洲西南，和美洲南部。

——黄迦勒主编《基督徒文摘专辑》